

公司代码：600526

公司简称：菲达环保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吴东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艺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叶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发展、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

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10 月受理盐湖镁业破产重整一案。本公司系盐湖镁业供热中心烟气脱硫脱硝除尘项目承包商。该项目已进入试运行验收阶段。项目合同总价为 11,524 万元（含补充合同），本公司累计收款金额 7,610 万元，收款比例为 66.03%。

盐湖镁业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确认本公司债权金额 1,231.50 万元，暂缓确认债权金额 2,639.60 万元。盐湖镁业正在寻求接收资产企业，待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确认暂缓债权部分金额。盐湖镁业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因疫情等原因多次延期，目前未能确定其召开日期。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临 2021-01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截至 2021 年末本公司该项目账面应收账款及未结转存货成本余额 3,146.59 万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重大事项，并注意投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浙江神鹰集团有限公司抵押商铺

截止法院裁定受理神鹰集团的破产清算日（2016年4月29日），本公司为神鹰集团银行融资提供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15,700万元。截至2018年2月，本公司为神鹰集团代偿银行本金15,700万元，利息127.41万元，共计代偿本息15,827.41万元。上述代偿款及相关费用54.86万元已向神鹰集团管理人完成债权申报。

关于本公司对神鹰集团担保的反担保抵押商铺，经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诸暨朗臻幸福家园小区14间商铺的变现价款，本公司在代偿款57,143,683.08元、至实际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以年利率6%为限）计算的利息损失（其中30,000,000元自2016年11月23日起，27,143,683.08元自2016年11月24日起计算）及律师代理费35万元范围内优先受偿；诸暨鼎盛苑小区18间商铺的变现价款在6,900万元的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根据反担保资产价值以及未来可能受偿金额，截至2021年末上述商铺已累计计提坏账准备5,996.34万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授权经营层在价格合适前提下行使折价抵偿的权利，即由公司经营层与破产管理人签订债权抵偿协议，适时将两处商铺权证过户到本公司。详见于2021年8月5日披露的临2021-039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神鹰集团商铺过户的公告》。

上述32间商铺作为抵债资产于2021年8月过户至本公司，经债务重组后，本公司对神鹰集团债权余额变更为5,996.34万元，已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因办理过户手续，本公司为神鹰集团代垫税费2,109.25万元，扣除返还部分1,302.96万元后，剩余部分806.29万元于本期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本期财务报表；
	(二) 载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本期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浙江省国资委	指	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菲达环保	指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杭钢集团	指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杭钢股份	指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菲达集团	指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余干能源公司	指	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余干菲达公司	指	余干菲达绿色环境有限公司
菲达脱硫公司	指	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
菲达环境公司	指	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菲达科技公司	指	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菲达电气公司	指	浙江菲达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江苏海德公司	指	江苏海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织金能源公司	指	织金菲达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织金环境公司	指	织金菲达绿色环境有限公司
江苏菲达公司	指	江苏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华商进出口公司	指	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
菲达华蕴公司	指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菲达制造公司	指	诸暨菲达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菲达供应链公司	指	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诸暨保盛	指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诸暨辰通公司	指	诸暨辰通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诸暨辰和公司	指	诸暨辰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紫光环保、紫光环保公司	指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广投公司	指	广西广投达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豫能菲达公司	指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菲达北京分公司	指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衢州清泰公司	指	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衢州巨泰公司	指	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
菲达物料公司	指	杭州菲达物料输送工程有限公司
盐湖镁业	指	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
神鹰集团	指	浙江神鹰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1 年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菲达环保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EJIANG FEIDA ENVIROMENTAL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EIDA ENVIR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东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滢	马惠娟
联系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电话	0575-87211326	0575-87211326
传真	0575-87214308	0575-87214308
电子信箱	dsb@feidaep.com	dsb@feidaep.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未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1800
公司网址	www.feidaep.com
电子信箱	feida@feidaep.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菲达环保	600526	菲达环保、G菲达、*ST菲达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世薇、闫志勇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3,384,106,894.85	3,111,281,414.84	8.77	3,416,030,256.19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267,370,273.81	2,916,910,944.38	12.01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47,577.70	52,319,352.86	4.26	90,649,09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096,161.56	-36,994,099.51	10.54	16,037,61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28,938.86	249,960,925.58	-36.74	554,606,268.14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4,596,654.76	2,040,102,472.46	2.67	2,007,344,221.28
总资产	6,884,780,032.12	6,742,652,277.60	2.11	7,144,951,032.8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0.00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0.00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7	14.29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2.60	增加0.04个百分 点	4.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0	-1.84	增加0.24个百分 点	0.8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末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8.77%，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根据准则解释 14 号确认收入 21,532.59 万元所致。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上升 4.26%，主系开展费用节约和增加资产处置收益所致。
3. 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36.74%，主要系上期收到增值税增量进项留抵返还 10,064.96 万元，以及本期增加税费支出 5,646.24 万元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22,003,141.52	711,636,913.33	579,829,961.57	1,570,636,87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06,967.50	26,536,084.03	4,449,833.85	17,654,69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04,219.98	-32,553,659.96	-1,811,054.03	-1,235,667.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526,481.67	63,086,017.61	43,516,811.10	266,052,591.82

四季度收入占比年度 46.41%，主要系公司的项目执行进度按照收入确认原则集中在年末所致。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087,272.98		7,178,931.74	1,619,888.26
股权处置收益	-74,175.65		70,091,597.33	30,285,139.5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35,202.03		49,598,490.81	21,242,65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7,443.4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5,032,622.4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079,422.34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6之说明		4,580,703.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792,492.42		2,198,028.60	19,981,383.8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4,989.92		-446,617.18	-575,542.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657.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23,498.66		22,930,789.32	2,587,810.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356.47		1,343,567.20	82,374.06
合计	87,643,739.26		89,313,452.37	74,611,483.12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是在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回顾过去的一年，尽管受新冠疫情持续蔓延、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煤电行业全线亏损、双碳政策深入实施等因素影响，公司的经营充满着波折和挑战，改革发展攻坚阻力重重，但是公司围绕生产经营的目标指标丝毫没有动摇，在建党百年华诞之际，全体干部员工用自己的辛勤和汗水，全力推动各项工作纵深向前，干得很辛苦、走得很稳健，在不平凡的一年干出了不平凡的业绩，交出了不平凡的答卷。

(一) 在经营业绩上交出靓丽答卷。公司连续三年实现盈利，本年度新增非电市场订单 19 亿元，同比增长 11.6%，利润率较高的备品备件完成 5,000 万元。在钢铁行业创 A、创 B 方面，开启先河，成绩显著。面对国外疫情严峻形势，海外事业部不畏艰难、聚力勇进，积极通过与业主、总包方的沟通交流，全年实现资金回收 3.71 亿元，新增订单 3.82 亿元。新技术、新产品、新领域市场拓展均有建树，尤其在非电领域市场拓展上，加快了在大气污染协同防控、炉窑脱硝、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等领域破题，有效提升非电治理市场占有率，并积极布局“双碳”领域新业态，推动企业经营上规模、上水平。

(二) 在风险防控上交出高分答卷。能够坚持将风险防控融入改革发展全过程，健全完善风控体系，积极防范化解存量风险、安全生产等领域风险，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实现

了神鹰集团担保风险全面化解。常态化抓好疫情防控，做好出差人员动态跟踪，关注境外出差员工健康管理，完成全员疫苗应种尽种。全年重大安全事故为零，无重大环保、职业卫生事件。

(三) 在改革创新上交出精彩答卷。稳步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要求，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完成签约。持续落实“凤凰行动”计划，稳步推进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深入落实对标世界一流管理提升行动，强化两级组织保障、日常联络机制，有力推动企业提质增效。分配机制改革力度较大，有效激发员工干事创业激情，充分体现了企业发展成果与员工共享的发展目标，员工获得感和敬业精神获得极大提升。

(四) 在管理提升上交出崭新答卷。实施全过程成本管理，加强预算、收支管控，各项费用得到有效控制；经营绩效考核压力层层传递，任务分解细化到人，责权利分配落实到位，市场开发热情稳步提升；内部政治生态修复持续发力，建章立制、执纪问责取得成效；“三大能力提升”方向明确，重点难点任务清单狠抓不懈，为新产业拓展、高质量转型发展积蓄力量。

(五) 在技术进步上交出示范答卷。2021年2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通过验收，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通过科技厅验收，申报专利107件，获得授权53件，上报并发布国家标准4项、行业标准15项，完成浙江制造“湿式电除尘器”标准修订。共争取省内首台套、省重点技术创新等政府补贴1,100万余元。公司联合杭钢集团、浙江大学等组建的“碳减排协同烟气污染物治理技术省工程研究中心”成功入选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碳足迹碳标签关键技术研发进入浙江省“尖兵”计划项目，瞄准CCUS等行业前沿领域，目前已就宁波钢铁石灰窑CCUS项目开展可行性研究，依靠技术变量抢抓制高点。

(六) 在党建引领上交出满意答卷。党史学习教育活动扎实推进，完成党委隶属关系调整，充分发挥党建在企业经营中的引领力和保障力。根据省国资委等上级单位党委的统一部署，全面从严排查公司在业务招待、项目管理、资产出租出借、领导干部亲属违规业务往来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立查立改，加强监督执纪问责，严肃处理违规违纪行为，有效净化发展环境和政治生态。

2022年是抢抓机遇顺势而上、乘势快上的关键年。面对新愿景新征程，菲达环保要以更大的决心、更高的标准、更实的举措，坚持稳中求进，加快改革创新步伐，厚植产业发展新优势，奋力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助力集团公司争做我省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先锋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国内环保行业管理体制主要为国家宏观指导与协会自律管理下的市场竞争体制。行政主管部门主要通过发布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鼓励发展的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技术目录》《重点行业循环经济支撑技术》，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相关规划等，对行业整体进行宏观指导与调控。公司所属行业的规划管理部门为国家及地方各级环境保护部门、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承担产业政策的研究与制定、发展战略及规划的制定、项目审批等行政管理职能。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作为本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承担宣传、贯彻国家方针、政策、法规，建立行业自律性机制，提高行业整体素质，协调与监督行业有序发展，以及维护行业内企业合法权益等行业管理职能。此外，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作为本行业的标准化组织，还承担了行业规范与行业标准的制定，组织实施环境保护产业领域产品认证、技术评估、鉴定与推广，为企业、市场提供技术、设备、市场信息等一系列的行业服务职能（本公司为中国环保产业协会电除尘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和秘书处单位）。

2021年11月《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正式发布，《意见》是“十三五”时期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政策延续，也是“十四五”时期如何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进行的部署。

《意见》提出的主要目标是：到2025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20年下降18%，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_{2.5})浓度下降10%，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87.5%，地表水I-III类水体比例达到85%，近岸海域水质优良(一、二类)比例达到79%左右，重污染天气、城市黑臭水体基本消除，土壤污染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固体废物和新污染物治理能力明显增强，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完善，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

在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方面，《意见》提出，着力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到2025年，全国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率控制在1%以内。开展涉气产业集群排查及分类治理，推进企业升级

改造和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到 2025 年，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10% 以上，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实现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

从“十三五”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到“十四五”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从“坚决”到“深入”，意味着污染防治触及的矛盾问题层次更深、领域更广、要求更高。进入新发展阶段，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还有很大空间，大气污染治理仍任重道远。

我国环保行业发展受政策影响较大，大气污染治理行业随着煤电行业烟气超低排放的全面实施，钢铁行业已经替代火电成为最大的工业污染源，《关于推动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要求重点区域钢铁企业至 2020 年底完成 60% 产能改造，至 2025 年达到 80% 以上；同时，水泥、化工、电解铝等非电行业的提效改造市场也将持续释放；另外，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明确要求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减污降碳市场启动在即；固废处理行业随着近几年相关国家政策的连续出台，市场将延续增长态势，尤其是新《固废法》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拓展了固废管理的范围，有助于推动固废产业链细分领域市场空间加速释放；污水治理行业推行新版《水污染防治法》，发展依然迅速，市场需求量较大，特别是第三方运维和 PPP 治理将快速增长，2021 年 6 月，多部委联合发布《“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千亿资源化市场空间加速释放。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大气污染治理是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除尘器、烟气脱硫脱硝设备等主要用于燃煤电站、其它非电领域以及生活垃圾焚烧的锅炉尾气治理。公司是国内燃煤电站超洁净排放引领者，全球燃煤电站电除尘装备最大供应商。

公司采用“营销+设计+制造”型经营模式，以销定产。公司销售除尘、脱硫、脱硝、气力输送、垃圾焚烧等量体裁衣、单台设计的个性化环保装备的同时，也经营大型燃煤电站环保岛大成套、垃圾焚烧厂 PPP 总承包、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PPP 总承包、工业污水处理等综合服务项目。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经过长期积淀、提炼与升华，公司形成了以愿景、使命、核心价值观、经营理念为主体的独特的企业文化。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与适合员工成长的晋升和培训体制，注重人文关怀，拥有一支相对稳定的专业化、高素质人才队伍，为首批“浙江省重点企业技术创新团队”。

公司建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全国示范院士专家工作站、燃煤污染物减排国家工程实验室除尘分实验室、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省级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省级外国专家工作站、省级国际合作基地等创新机构，通过国家实验室 CNAS 资质认证，形成了“应用基础中心—技术开发中心—工程设计中心”三位一体的技术研发体系。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承担实施国家“863 计划”项目 2 项，国家重点科研项目 3 项，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国家重大装备创新研制等国家级项目 30 多项，获国家科学技术二等奖 1 项、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 13 项，拥有有效的授权专利 268 件，软件著作权 5 件，获颁布实施的为主或参与起草的国家、行业标准和浙江制造标准 138 项，并有多项产品荣获国家自主创新产品、国内首台套产品、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具备大型燃煤锅炉除尘、脱硫、脱硝、气力输灰及垃圾焚烧工程和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大成套、总承包、PPP 建设运营能力。

2021 年菲达环保被授予聚力于产业链核心竞争力提升的制造业首台套企业荣誉，入选浙江省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工作的“省级科改示范行动”企业名单，入选绍兴市领军企业。“菲达”牌静电除尘器为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公司在燃煤电站 PM2.5 高效治理和超低排放领域占用市场优势，2016 年公司与神华能源股份、华能国际电力等单位联合申报的《大型燃煤电站大气污染物近零排放技术研究及工程应用》、《燃煤电站烟气协同治理关键技术研究及集群化应用》均荣获中国电力科学技术一等奖；2018 年公司与浙江大学联合申报的《高效控制 PM2.5 电除尘技术与装备》获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2019 年菲达主持申报的《燃煤烟气颗粒物趋零排放关键技术与装备》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

二等奖，2019 年公司独立申报的《PM2.5 高效控制及颗粒物超低排放关键技术与装备》获中国环保产业协会环境技术进步奖一等奖，2019 年参与完成的《火电厂污染防治关键技术与集成规范应用》获中国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一等奖，2020 年参与完成的《全流程燃煤烟气污染物多流程深度脱除创新平台建设及应用研究》的获中国电力科学技术奖二等奖。2021 年牵头创建了诸暨市碳足迹碳标签创新联合体，承担浙江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碳足迹碳标签关键技术研发》，《深度脱硫除尘净化塔技术与装备》获浙江省科技进步三等奖和中国环境保护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管式冷凝节水及多污染物脱除技术装备》获 2021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2021 年浙江省环境技术进步奖二等奖，《碳减排协同烟气污染物治理技术中心》被浙江省发改委批准为省级工程研究中心。

同时，公司以接轨国际制造为目标，通过现代化生产厂房建设、先进生产线引入、信息化改造、欧标和美标工匠培育、卓越绩效和“5S”管理推进，打造可与跨国公司抗衡的现代化高端环保装备制造基地，现下属各制造基地都能承接跨国公司的结构件。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本期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 3,384,106,894.85 元、净利润 50,459,818.10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547,577.70 元。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上升 4.26%，主系开展费用节约和增加资产处置收益所致。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 68.28%，较年初上升 0.08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384,106,894.85	3,111,281,414.84	8.77
营业成本	2,927,425,627.97	2,576,494,073.88	13.62
销售费用	60,864,987.02	57,892,121.05	5.14
管理费用	169,174,112.16	199,690,511.07	-15.28
财务费用	71,440,296.13	79,932,361.70	-10.62
研发费用	102,473,931.17	94,054,468.22	8.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28,938.86	249,960,925.58	-36.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819,655.01	205,301,610.64	-292.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43,437.48	-306,897,547.09	124.19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根据准则解释 14 号确认收入 21,532.59 万元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增加建设成本确认，以及原材料上涨和疫情影响导致生产成本上升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收到增值税增量进项留抵返还 10,064.96 万元，以及本期增加税费支出 5,646.24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紫光环保股权投资 47,520.31 万元和菲达华蕴公司投资 255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余干能源公司项目贷款 18,880.00 万元和增加经营垫资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电力行业	1,124,153,732.55	1,037,849,216.99	7.68	-24.91	-17.42	减少 8.37 个百分点
非电力行业	2,143,216,541.26	1,792,653,502.63	16.36	50.95	55.27	减少 2.33 个百分点
合计	3,267,370,273.81	2,830,502,719.62	13.37	12.01	17.38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除尘器	1,289,038,642.78	1,158,733,711.74	10.11	-23.19	-19.08	减少 4.57 个百分点
烟气脱硫设备	555,594,112.23	515,539,817.82	7.21	15.71	19.70	减少 3.09 个百分点
垃圾焚烧烟气处理设备	112,510,809.42	78,464,134.61	30.26	53.53	63.30	减少 4.17 个百分点
气力输送设备	1,690,246.83	1,290,567.20	23.65	-89.69	-90.54	增加 6.89 个百分点
电气配套件	12,926,803.39	10,731,929.15	16.98	-75.97	-78.51	增加 9.82 个百分点
总成套	521,445,194.07	436,906,222.22	16.21	373.31	416.22	减少 6.96 个百分点
安装服务	312,491,768.26	268,831,420.72	13.97	211.71	187.20	增加 7.34 个百分点
环保运营	118,561,620.70	78,698,590.60	33.62	82.57	136.29	减少 15.09 个百分点
PPP 项目	208,117,856.00	208,117,856.00	0.00			
其他	134,993,220.13	73,188,469.56	45.78	355.35	305.54	增加 6.66 个百分点
合计	3,267,370,273.81	2,830,502,719.62	13.37	12.01	17.38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3,158,851,620.42	2,737,507,753.36	13.34	12.19	17.32	减少 3.79 个百分点
境外	108,518,653.39	92,994,966.26	14.31	7.20	19.29	减少 8.68 个百分点
合计	3,267,370,273.81	2,830,502,719.62	13.37	12.01	17.38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 1) 分行业说明: 本期公司从事电力行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34.41%, 非电力行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65.59%。
- 2) 分产品说明: 本期环保设备类产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6.31%, 安装服务收入占 9.56%, 环保运营收入占 3.63%, PPP 项目收入占 6.37%, 其他收入占 4.13%。
- 3) 分地区说明: 本期境内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 96.68%, 境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为 3.32%。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环保设备	台	277	282	101	36.45	4.06	-4.72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行业	原材料	743,757,665.96	71.66	802,998,628.31	63.89	-7.38	
	燃料动力	16,294,371.40	1.57	18,978,367.96	1.51	-14.14	
	建安成本	85,923,519.62	8.28				
	人工费用	72,101,823.80	6.95	115,378,422.41	9.18	-37.51	
	制造费用	119,771,836.21	11.54	319,490,141.36	25.42	-62.51	
	合计	1,037,849,216.99	100.00	1,256,845,560.04	100.00	-17.42	
非电力行业	原材料	829,069,040.43	46.25	685,079,516.71	59.34	21.02	
	燃料动力	16,715,646.22	0.93	10,755,448.36	0.93	55.42	
	建安成本	603,204,388.85	33.65				
	人工费用	120,801,097.21	6.74	81,508,557.01	7.06	48.21	
	制造费用	222,863,329.92	12.43	377,159,197.64	32.67	-40.91	
	合计	1,792,653,502.63	100.00	1,154,502,719.72	100.00	55.2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环保设备	原材料	1,291,051,245.30	58.63	1,262,738,762.44	61.33	2.24	
	燃料动力	29,078,216.14	1.32	27,795,488.82	1.35	4.61	
	建安成本	433,439,665.69	19.69				
	人工费用	186,613,599.85	8.48	193,538,959.19	9.40	-3.58	
	制造费用	261,483,655.76	11.88	574,851,887.29	27.92	-54.51	
	合计	2,201,666,382.74	100.00	2,058,925,097.74	100.00	6.93	
其他	原材料	281,775,461.07	44.81	225,339,382.58	63.94	25.04	
	燃料动力	3,931,801.48	0.63	1,938,327.50	0.55	102.85	
	建安成本	255,688,242.78	40.66				
	人工费用	6,289,321.17	1.00	3,348,020.23	0.95	87.85	
	制造费用	81,151,510.38	12.90	121,797,451.71	34.56	-33.37	
	合计	628,836,336.88	100.00	352,423,182.02	100.00	78.43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出售菲达物料公司全部60%股权，同时将其移出合并报表范围；2021年3月子公司余干菲达公司注销清算完成，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8,532.5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9.1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56,940.6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6.82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1	第一名	416,324,297.10	12.30
2	第二名	177,367,614.68	5.24
3	第三名	153,082,339.24	4.52
4	第四名	129,917,431.19	3.84
5	第五名	108,634,057.41	3.21
	合计	985,325,739.62	29.11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4,575.6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6.1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41,557.0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4.56%。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第一名	393,766,195.95	13.80
2	第二名	134,768,470.92	4.72
3	第三名	21,804,673.39	0.76
4	第四名	105,045,691.27	3.68
5	第五名	90,371,829.81	3.17
	合计	745,756,861.34	26.13

其他说明

关联方采购主要系向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所致。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 (%)
销售费用	60,864,987.02	57,892,121.05	5.14
管理费用	169,174,112.16	199,690,511.07	-15.28
研发费用	102,473,931.17	94,054,468.22	8.95
财务费用	71,440,296.13	79,932,361.70	-10.62
所得税费用	14,808,991.50	23,760,355.94	-37.67
合计	418,762,317.98	455,329,817.98	-8.03

管理费用下降 15.28%主要系本期推进费用节约和子公司衢州清泰公司、衢州巨泰公司出表所致。

研发费用增加 8.95%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投入增加支出所致。

财务费用下降 10.62%主要系本期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贷款利率所致。

所得税费用减少 37.67%主要系本期递延所得税费用相比同期减少 848.60 万元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2,473,931.1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02,473,931.1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0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8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6.3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24
本科	217
专科	42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26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154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80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27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变动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8,128,938.86	249,960,925.58	-36.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94,819,655.01	205,301,610.64	-292.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74,243,437.48	-306,897,547.09	12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收到增值税增量进项留抵返还 10,064.96 万元，以及本期增加税费支出 5,646.24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紫光环保股权投资 47,520.31 万元和菲达华蕴公司投资 255 万元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新增余干能源公司项目贷款 18,880.00 万元和增加经营垫资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同比增减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902,215.35	-20,351,816.47	364.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4,175.65	70,091,597.33	-100.11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079,422.34		1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81,087,272.98		100.00
合计	141,994,735.02	49,739,780.86	185.4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364.85%，主系本期联营企业紫光环保及合营企业菲达华蕴公司盈利所致。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100.11%，主系上期处置全资子公司衢州清泰公司、衢州巨泰公司 100%股权所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100%，主系子公司诸暨辰通公司确认资产处置收益 8,095.03 万元所致，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中“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805,781,556.65	11.70	1,071,387,403.09	15.89	-24.79	
应收票据	5,009,072.49	0.07	10,080,058.71	0.15	-50.31	主要系本期资金回收结算方式中商业承兑汇票同比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588,110,227.30	8.54	466,027,171.68	6.91	26.20	
应收款项融资	168,392,773.22	2.45	410,503,205.47	6.09	-58.98	主要系本期资金支付中票据结算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0,935,193.31	1.18	113,495,164.40	1.68	-28.69	
其他应收款	60,702,387.88	0.88	401,925,322.41	5.96	-84.90	主要系本期收到应收衢州清泰公司、衢州巨泰公司股权转让款及股权转让期间损益减少 24,424.02 万元和神鹰集团商铺过户后减少其他应收款 9,850.93 万元所致。
存货	1,347,097,045.01	19.57	1,343,835,232.97	19.93	0.24	
合同资产	1,700,150,676.21	24.69	1,474,926,760.55	21.87	15.27	
持有待售资产			79,845,275.77	1.18	-100.0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诸暨辰通公司房产土地被政府收储确认资产处置收益，结转相关资产成本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9,846,147.61	1.45	44,049,534.26	0.65	126.67	主要系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在建工程持续推进和本期公司增值税进项留抵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57,944,551.77	0.86	-100.00	主要系本期山西潞安容海发电项目合同约定的收款节点达到一年以内，长期应收款调整至应收账款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66,582,942.74	8.23	46,618,750.46	0.69	1,115.35	主要系本期新增紫光环保股权投资 47,520.31 万元和菲达华蕴公司股权投资 255 万元，以及相应增加本期投资收益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500,000.00	0.08	5,500,000.00	0.08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45,252,928.32	2.11	469,115.86	0.01	30,863.12	主要系神鹰集团商铺过户后增加投资性房地产及华商公司不动产自用转为出租所致。
固定资产	468,825,544.75	6.81	534,773,956.62	7.93	-12.33	
在建工程	21,683.18	0.00	137,928,830.37	2.05	-99.98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717,887,815.42	10.43	448,313,046.55	6.65	60.13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商誉	1,799,586.07	0.03	1,799,586.07	0.03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362,069.26	0.37	8,318,403.51	0.12	204.89	主要系本期增加 1,740.56 万元大修费用计入待摊费用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865,101.16	1.40	80,686,469.26	1.20	20.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281.54	0.01	4,224,437.82	0.07	-84.44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结转减少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1,359,805,145.14	19.75	1,253,578,000.00	18.59	8.47	
应付票据	183,880,000.00	2.67	231,755,000.00	3.44	-20.66	
应付账款	1,557,777,024.38	22.63	1,253,845,544.90	18.60	24.24	
合同负债	817,425,873.79	11.87	961,064,405.54	14.25	-14.95	
应付职工薪酬	6,816,194.21	0.10	34,424,296.03	0.51	-80.20	主要系本期调整年终奖发放至当年，减少应付职工薪酬计提所致。
应交税费	117,602,457.31	1.71	166,938,419.77	2.48	-29.55	
其他应付款	90,718,938.18	1.32	182,348,320.67	2.70	-50.25	主要系本期诸暨辰通公司确认房产土地转让损益冲减其他应付款9,380.91万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22,610.23	0.60	215,017,569.51	3.19	-80.74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归还一年内到期的宁波银行1.8亿元贷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06,265,363.60	1.54	124,938,372.72	1.85	-14.95	
长期借款	271,800,000.00	3.95			100.00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新增浦发银行长期借款8,500万元，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新增建设银行项目贷款18,880万元，其中计入长期借款18,680万元所致。
长期应付款	104,000,000.00	1.51	109,089,930.49	1.62	-4.67	
预计负债	0.00		15,032,622.41	0.22	-100.00	主要系期后2022年1月27日江苏海德公司仲裁款公司支付法院1,627.09万元，本期将其调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递延收益	43,618,912.79	0.63	50,271,052.85	0.75	-13.23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549,324.3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6,904,619.16	保证金及诉讼冻结
应收款项融资	61,614,159.44	质押
固定资产	286,243,652.63	抵押
无形资产	28,507,478.20	抵押
织金菲达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76,837,409.60	[注]
合计	600,107,319.03	

[注] 本公司将持有子公司织金能源公司6,300万元的股权质押用于织金能源公司向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的织金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大气污染治理是公司主营业务，固体废弃物处理及其他业务的单一业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比例均未达到 30%以上。

电厂节能改造方面，全国煤炭装机总量约 10.44 亿千瓦，仍然有 15%的煤电机组未达到超低排放，所以节能改造在电厂仍有一定的市场空间，尤其随着环保设备智能化控制水平提升，基于智慧环保的第三方运维服务将大有可为。《火力发电厂废水治理设计技术规程》规定火电厂脱硫废水必须实现零排放，但零排放技术尚处于市场导入期，目前国内鲜有真正实现脱硫废水“零排放”的电厂，预计未来几年在政策驱动下将迅速推进。虽然国内火电市场每年新增装机容量增长有放缓的趋势，但传统电厂污水处理的外延开始扩大，新增的节水改造和零排放的市场需求开始逐步显现，火电污水处理市场的规模仍将保持快速的增长趋势，且全国 90%以上的火电厂采用湿法脱硫工艺，脱硫废水产量巨大，因此未来脱硫废水“零排放”市场空间巨大。

“十四五”期间，我国除了对部分落后机组进行淘汰关停外，需要对其余约 1.3 亿千瓦煤电机组开展超低排放深度攻坚，推进煤电机组全面实现超低排放，预计每年可使煤电行业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进一步减少 27%、37%、22%，促进煤电行业进一步提升清洁化水平。2017 年，钢铁行业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已超过电力行业，成为工业部门最大的污染物排放来源。而随着火电行业的改造进入尾声，目前我国的超低排放政策也将目标转移向钢铁、焦化行业，并逐渐向水泥、玻璃、电解铝、陶瓷、碳素等主要排放源工业细化。

2019 年 5 月生态环境部、工信部等五部委联合印发《关于推进实施钢铁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2020 年 7 月生态环境部修订完成《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技术指南（2020 年修订版）》，在 2019 年文件基础上，优化创新，将企业分为 A（全面达到超低）~D 级，A、B 级企业不限或少限，C、D 级企业多限，鼓励先进，倒逼落后，让环保投入多的企业充分享受政策红利，形成良币驱逐劣币的公平竞争环境。由于钢铁、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治理重点依然是火电厂改造时期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粉尘”，有利于原火电超低排放改造参与企业。

随着国家“十四五”发展目标及相关政策标准的相继出台，“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工作持续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有序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塑料污染治理”等工作扎实推进，固体废物处理利用行业和市场得到进一步规范化发展，固体废物减量化和循环利用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据北极星垃圾发电网各项目公开信息统计：2021 年全国共 20 个省市累计开标 62 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新增垃圾焚烧处理产能为 53,500 吨/日，总投资金额约 334.6 亿人民币。

生态环境部在 2021 中国生态环境产业高峰论坛上表示，“十四五”期间，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将进入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也是推进低碳环保产业提质增效、加快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根据中国环保产业协会发布的《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2021)》，预计 2021 年环境治理营业收入规模约达 2.2 万亿元，“十四五”期间将保持 10%左右的复合增速，2025 年，环境治理营业收入有望突破 3 万亿元。

对于主营业务市场拓展可能遇到的瓶颈，公司未雨绸缪，近几年一直致力于产融结合、强强联合、转型升级。

(1) 多方向开拓市场，巩固燃煤电站基础存量，大幅提升非电市场份额，逐步树立在各行业中的品牌地位。

(2) 国际国内市场并重，塑造品牌高端国际化。以“一带一路”国家战略为契机，依托于省属国企背景优势，加强品牌建设，打造国际影响力；夯实高端出口加工，加深与海外的国际合作，提升与“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合作水平。

(3) 围绕上游重点排污行业领域，强化治理创新技术研发，加快相关环保装备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研发和应用推广。

(4) 加大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开发力度，通过 EPC、BOT 等业务开辟污染治理和运营新模式，布局环保设备研发制造、工程建设的总承包、环境治理运维与服务等产业链，逐步实现公司由装

备制造向装备制造加环境服务业，从大气污染治理向跨大气、水、固废等综合环境治理领域服务商的全面转型升级。

环保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大气污染治理

(1). 主要经营模式和上下游情况

1) 主要经营模式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中的“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 上下游情况

①上游主要情况

大气污染治理业务主要原材料钢材（基本为普碳钢）占整个项目成本较高。报告期内，国内钢材市场的价格受疫情影响，呈现“前高后低”的走势，年初钢材价格持续走高，五月达到高峰，期间震荡，十月价格开始回调下降。由于公司订单集中体现于上半年，原材料成本总体偏高。

②下游主要情况

详见前一条“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 报告期内各产品销售大额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中标时间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治理工艺	入口污染物指标	出口污染物指标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报告期内确认的收入	是否完成验收
电除尘器	2021/3	2021/3	12,990	低低温静电除尘器	入口粉尘： 24,810mg/Nm ³	粉尘≤14mg/Nm ³	设计阶段	0	否
电除尘器	2021/9	2021/9	13,446	低低温电除尘器	入口粉尘： 33,700mg/Nm ³	粉尘≤17mg/Nm ³	设计阶段	0	否
电除尘器	2021/11	2021/12	18,787	低低温静电除尘器	入口粉尘： 25,238mg/Nm ³	粉尘≤10mg/Nm ³	设计阶段	0	否
建筑安装	2021/5	2021/6	19,333	/	/	/	安装调试完成	17,736.76	是
建筑安装	2021/11	2021/11	14,450	/	/	/	安装调试完成	12,991.74	是
垃圾焚烧烟气治理设备	2021/11	2021/12	4,750	SDA 脱硫脱硝除尘烟气处理	颗粒物：5,000mg/Nm ³ HCL:1,200mg/Nm ³ SOx:600mg/Nm ³ NOx:450mg/Nm ³	颗粒物≤8mg/Nm ³ HCL≤50mg/Nm ³ SOx≤20mg/Nm ³ NOx≤100mg/Nm ³	设计阶段	0	否

(3). 项目运营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广西投资集团来宾发电有限公司 2×360MW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环保岛系统运营项目（2021-2022 年度）运维合同	
运营情况	运营期限	1 年一签
	收费标准	环保服务费=辅助原料+检修维护费+运行费±考核
	运营期间支出	2,372.59
	政府补贴	无

说明：2019 年 11 月，本公司与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5,700 万元合资成立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由诸暨保盛负责广西投资集团来宾发电有限公司 2×360MW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第三方经营模式 B00 项目（以下简称“来宾 B00 项目”）的投标、运营等事宜。详见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临 2019-084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资设立项目公司暨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诸暨保盛通过国有资产交易平台公开竞拍交易获得了来宾 B00 项目的经营权，于 2020 年 5 月顺利完成了相关设备的交割，于 2020 年 6 月起正式接手来宾 B00 项目运维服务。为充分发挥本公司的技术和人员优势，诸暨保盛与本公司每年签订《广西投资集团来宾发电有限公司 2×360MW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环保岛系统运营项目》，委托本公司负责来宾 B00 项目的日常运维事项，委托管理费按月结算，以本公司实际运维产生工作量费用清单为基础协商结算，每月 30 日前办理上月费用结算手续。目前来宾 B00 项目设备运行正常，实际经营状况良好。

2 固体废弃物处理

项目运营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地点	固废类型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投产时间	项目状态	特许经营期限	垃圾处置费标准
织金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贵州省织金县	垃圾焚烧	3.30	600 吨/日	100%	2019/10	完工	30 年	66.5 元/吨
织金垃圾收运项目	贵州省织金县	垃圾收运	1.02	660 吨/日	50%	2018/8	在建	30 年	121.5 元/吨
余干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江西省上饶市余干县	垃圾焚烧	3.8125	600 吨/日	/	2021/2	完工	30 年	74.88 元/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的股权投资项目总金额为 2,371.5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95.33%，详见本节五（五）“1. 重大的股权投资”。另，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紫光环保 62.95% 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详见本报告第六节“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投资菲达华蕴公司 51% 股权

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与海南华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分别出资 1,530 万元、1,47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51%、49%，合资设立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与海南华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分别为 255 万元、245 万元。

菲达华蕴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监测；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非募集资金。

菲达华蕴公司本期收益情况：1,535.05 万元。

(2) 增资余干能源公司

经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与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按同比例增资原则，向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分别增资 841.50 万元、808.50 万元。

本次增资后，余干能源公司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后	
	认缴出资	出资比例（%）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06.50	51.00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443.50	49.00
合计	13,150.00	100.00

余干能源公司系公司余干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运营公司。经营范围：垃圾焚烧发电；垃圾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及再生利用；城市固体废弃物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环境卫生管理；生物质能发电；电力销售（上述经营事项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危险化学品及国家产业政策禁止或限制经营的事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资资金来源：非募集资金。

余干能源公司本期收益情况详见本节“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诸暨市人民政府以 15,901.77 万元的补偿金额征收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诸暨辰通公司所属的位于诸暨市浣东街道暨东路 168 号的国有土地上房屋。截至 2021 年 12 月，公司已收到本次征收全额补偿金，其产生的全部收益已计入本公司本期财务报表。详见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披露的临 2021-032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诸暨辰通公司国有土地上房屋剩余征收补偿款的公告》。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浙江菲达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30,000,000.00	131,881,422.70	62,398,020.58	-7,539,826.69
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烟气脱硫等环保设备	121,502,817.00	319,090,318.21	162,699,660.00	-10,798,928.80
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80,000,000.00	255,818,384.88	156,913,207.98	8,268,018.71
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制造业	垃圾焚烧尾气处理等	50,000,000.00	398,320,163.70	39,210,907.99	17,421,888.61
江苏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40,000,000.00	93,513,767.06	14,505,908.60	946,335.99
织金菲达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垃圾焚烧发电	90,000,000.00	402,294,966.23	72,733,630.82	1,282,337.19
织金菲达绿色环境有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60,120,000.00	95,652,451.14	56,219,130.40	-1,024,947.67
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10,000,000.00	57,999,657.51	-5,190,047.27	-6,122,599.84
诸暨辰通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钢材	15,000,000.00	158,965,135.07	83,837,448.00	48,324,332.81
菲达印度有限公司 (Feida India Private Limited)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3,283,495.34	126,384.59	120,970.41	-84,884.23
菲达国际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7,199,250.00	422,939.71	-5,858,067.96	0.00
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垃圾焚烧发电	131,500,000.00	390,006,219.69	122,279,349.25	-7,094,933.31
诸暨菲达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50,000,000.00	245,756,319.57	-16,045,401.29	-7,652,525.8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直以来，脱硫、脱硝和除尘占据了我国大气治理行业的主场，在国家政策的驱动下，我国电力行业的大气污染治理效果显著。

“十四五”期间，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将进入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也是推进低碳环保产业提质增效、加快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根据中国环保产业协会发布的《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2021)》，预计2021年环境治理营业收入规模约达2.2万亿元，“十四五”期间将保持10%左右的复合增速，2025年，环境治理营业收入有望突破3万亿元。

电厂节能改造方面，全国煤炭装机总量约10.44亿千瓦，仍然有15%的煤电机组未达到超低排放，所以节能改造在电厂仍有一定的市场空间，尤其随着环保设备智能化控制水平提升，基于智慧环保的第三方运维服务将大有可为。同时，随着火电行业的改造进入尾声，目前我国的超低排放政策也将目标转向钢铁、焦化行业，并逐渐向水泥、玻璃、电解铝、陶瓷、碳素等主要排放源工业细化。为让环保投入多的企业充分享受政策红利，形成良币驱逐劣币的公平竞争环境，2020年生态环境部将钢铁企业分为A（全面达到超低）、B、B-、C、D级，A、B级企业不限或少限，C、D级企业多限，鼓励先进，倒逼落后。由于钢铁、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治理重点依然是火电厂改造时期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粉尘”，有利于原火电超低排放改造参与企业。

随着国家“十四五”发展目标及相关政策标准的相继出台，“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工作持续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有序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塑料污染治理”等工作扎实推进，固体废物处理利用行业和市场得到进一步规范化发展，固体废物减量化和循环利用水平得到进一步提高。

1. 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 公司建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全国示范院士专家工作站、燃煤污染物减排国家工程实验室除尘分实验室、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重点企业研究院、省级重点实验室、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省级外国专家工作站、省级国际合作基地等创新机构，为浙江省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区首批示范企业，拥有电除尘研究所（行业二类所）、布袋除尘研究所在内的6个专业研究所，计量理化中心通过国家实验室CNAS资质认证，形成了“应用基础中心—技术开发中心—工程设计中心”三位一体的技术研发体系。

(2) 公司已承担实施国家“863计划”项目2项，国家重大研发计划项目3项，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国家重大装备创新研制等国家级项目30多项，获国家科学技术二等奖1项、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13项，拥有有效的授权专利268件、软件著作权5件，为主或参与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浙江制造标准138项，并有多项产品荣获国家自主创新产品、国内首台套产品、国家重点新产品称号，具备大型燃煤锅炉除尘、脱硫、脱硝、气力输灰及垃圾焚烧工程和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营大成套、总承包、PPP建设运营能力。

(3) “菲达”牌静电除尘器为全国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

2. 公司主要竞争劣势

非电领域烟气治理、工业污水处理等市场处于拓展阶段，固废处理领域未形成规模，虽在报告期内有所突破，但与行业内一些优势企业还存在差距。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国家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大背景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把握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碳达峰”“碳中和”、“中国制造2025”等重大机遇，坚持稳中求进，聚焦高质量发展和竞争力提升，坚持创新致胜和改革破题，整合内外资源，秉承企业价值观，践行企业精神，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环保装备制造与环境服务水平为主线，以创新为驱动，以重大工程为着力点，不断创新发展模式，在行业不断推陈出新、竞争对手不断增多变强的局势下，公司

亦将不断追求创新，勇于超越自我，同时，用好、用足金融平台，循环往复，生态链式地来推进企业全面转型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立足环保主业，积极发展低碳技术路线与节能环保技术路线，充分发挥菲达品牌与技术优势，深化卓越绩效与精益管理模式，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强化技术创新与储备，升级制造能力和项目服务运营能力，创新商业模式，实现由大气治理向大气、水、固废、土壤等综合治理转型，实现由装备制造向“制造+环境服务业”转型。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提出公司 2021 年经营目标：争取实现营业收入 30 亿元，营业成本 25 亿元，三项费用和研发费用合计控制在 4 亿元以内。经审计，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33.84 亿元，营业成本 29.27 亿元，三项费用和研发费用 4.04 亿元，分别占年度经营目标的 112.80%、117.08%、101%。报告期内公司超额完成了年度营业收入目标，但营业成本同比上升，三项费用和研发费用与目标持平，基本完成 2021 年度降本增效、增加收益的目标。

2. 2022 年经营计划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和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的关键之年，也是杭钢集团建厂 65 周年、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收官之年。

菲达环保要按照杭钢集团党委的决策部署，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强化担当意识、实干意识、前列意识，紧紧围绕“五大争先增效计划”，牢牢把握“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要求，坚定不移推动六方面工作。

(1) 做深稳中提质文章，在加快市场拓展上实现争先增效。按照杭钢集团节能环保板块“十四五”产业规划，顺应市场环境和竞争态势，全力拓展市场，稳存量、拓增量、提质量、强宣传，巩固传统煤电领域市场，力争在钢铁等非电领域市场拓展上实现更大突破。

(2) 做深改革发展文章，在激发内生动力上实现争先增效。落实好杭钢集团全面深化改革重点任务要求，加大资本运作力度，高质量完成对标工作，全面落实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健全以效益为中心的考核体系，力争在推进完善现代企业制度改革等重点领域取得新成效。

(3) 做深创新驱动文章，在强化科技赋能上实现争先增效。加大科技研发活动投入，攻克一批产业前沿技术、“卡脖子”技术，攻坚实施“碳足迹碳标签关键技术研发”等“尖兵”计划项目；把数字化改革作为推动企业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创新发展的重要手段，努力打造国内领先的先进环保制造业基地。

(4) 做深强基固本文章，在强化项目管理上实现争先增效。坚持向管理提升、降本增效、应收账款回收要效益，进一步健全完善管理体系，着力做好管理水平提升、强化降本增效、应收账款回收“三篇文章”。

(5) 做深精准有效文章，在防范风险化解上实现争先增效。坚持底线思维，强化忧患意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守住经营风险底线，筑牢安全生产防线，不越党风廉政建设红线，有效防范化解投资经营、安全生产、廉政建设、信访稳定等风险。

(6) 做深党建融合文章，在引领企业发展上实现争先增效。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强化党建引领，坚持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考核，积极推动党建责任制和生产经营责任制有效联动，实现党建工作与中心工作“双嵌入、双推进、双提升”。

2022 年经营目标：争取实现营业收入 33 亿元，营业成本 28 亿元，三项费用和研发费用合计控制在 5 亿元以内。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煤电领域烟气治理市场萎缩，市场下行压力巨大。公司正通过大力拓展非煤电领域废气治理、污水、固废等业务破局发展。

2. 公司主要经营项目执行周期一般较长，资金回收滞后，叠加新冠疫情与钢材价格波动影响，公司流动资金较为紧张。公司将进一步通过优化项目全过程管理，优化融资结构，加强预决算管理，加强资金回收等措施化解资金压力。

3. 国外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国际关系错综复杂，海外项目开拓与执行艰难。公司将通过项目审慎评估、及时跟踪管理等措施应对各种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在经营管理的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杭钢集团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了独立性，主要情况如下：

1.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杭钢集团及其下属企业领薪和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2. 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杭钢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兼职。
3. 本公司建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决策核算体系。
4. 本公司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分开，建有独立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
5. 本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杭钢集团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外，不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干预。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六节“（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 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形。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7 日	上交所网站	2021 年 5 月 8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大会		(www.sse.com.cn)		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形。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0 日	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1 年 9 月 11 日	会议审议通过全部议案， 不存在否决议案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东明	董事长	男	50	2020年4月13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00	是
吴黎明	董事	男	56	2020年4月13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00	是
罗水源	副董事长	男	56	2020年4月13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104.96	否
	总经理			2020年10月26日	2024年9月9日						
郭滢	副董事长	男	36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80.35	否
	董事会秘书			2019年4月17日	2024年9月9日						
胡运进	董事	男	47	2020年11月12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82.24	否
	副总经理			2020年3月13日	2024年9月9日						
赵琳	董事	男	40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46.53	否
	副总经理			2021年3月16日	2024年9月9日						
魏强	董事	男	47	2020年11月12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00	是
杨莹	独立董事	男	42	2018年6月8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7.79	否
沈东升	独立董事	男	58	2018年6月8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7.79	否
周胜军	独立董事	男	53	2018年6月8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7.79	否
金赞芳	独立董事	女	45	2018年6月8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7.79	否
王国平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20年4月13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0.00	是
毛虹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7	2021年9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100	100	0		9.97	否
黄波	监事	男	32	2021年9月10日	2022年3月21日	0	0	0		0.00	是
丰宝铭	副总经理	男	59	2008年8月4日	2024年9月9日	2,300	2,300	0		85.42	否
吴泉明	副总经理	男	57	2008年8月4日	2024年9月9日	2,000	2,000	0		81.57	否
寿松	副总经理	男	50	2014年10月10日	2024年9月9日	2,000	2,000	0		83.91	否
吕自强	副总经理	男	47	2021年3月16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52.19	否
汪艺威	财务总监	男	53	2018年6月8日	2024年9月9日	0	0	0		79.26	否

舒英钢	副董事长	男	63	2020年4月13日	2021年9月10日	49,956	49,956	0		30.00	是
王剑波	董事、总工程师	男	60	2018年6月8日	2021年9月10日	5,000	5,000	0		10.22	否
	副总经理			2008年8月4日	2021年9月10日						
蔡锡锋	监事	男	46	2018年6月8日	2021年9月10日	0	0	0		30.28	否
罗亮	监事	男	39	2020年4月13日	2021年9月10日	0	0	0		25.49	否
许铨安	副总经理	男	54	2009年4月28日	2021年2月4日	2,000	12,400	10,400	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增持股份	8.49	否
王新龙	副总经理	男	44	2013年9月27日	2021年2月4日	12,000	12,000	0		2.82	否
合计	/	/	/	/	/	75,356	85,756	10,400	/	844.86	/

注：1. 关于上述报酬：①按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统计；②含报告期内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披露日以后发放的2020年度考核奖金额166.16万元；③含已发放的2021年度考核奖金额375.96万元。

2. 监事会于2022年3月3日收到黄波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监事的书面辞职报告。为避免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等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至股东大会新选出的监事就任后（2022年3月21日）生效。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吴东明	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杭钢集团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幸福之江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杭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杭钢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巨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主持董事会工作。
吴黎明	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曾任浙江冶钢储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紫光环保总经理、董事长，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董事长，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杭钢集团总经理助理、副总经济师，紫光环保副董事长，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协助分管董事会工作。
罗水源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热电厂厂长助理、副厂长、设备管理部部长，杭钢集团信管部副部长，浙江兰贝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主持公司经营管理全面工作。
郭滢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公司海外事业部、科研工作部项目经理，诸暨菲达环保装备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项目主设、办公室副主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等职。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参与董事会各项工作，负责董事会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
胡运进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杭钢集团基建技改部合同造价科科长，招标中心业务科科长，浙江钱塘江海塘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省环保集团北仑尚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经营管控部部长、副总经理等职务。2020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参与董事会各项工作，负责公司项目管理、采购招标工作。
赵琳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公司海外事业部海外项目部部长、副总经理，江苏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菲达菱立高性能烟

	气净化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大气事业二部负责人、海外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参与董事会各项工作，负责公司技术工作。
魏 强	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曾任菲达集团财务审计处副处长，本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战略投资发展部部长，江苏菲达宝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现任菲达集团董事、常务副总经理，江苏菲达宝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菲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2020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参与董事会各项工作。
杨 莹	研究生学历，会计学专业高级实验师（副教授）。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会计学院会计信息化与实验中心主任。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董事会各项工作。
沈东升	博士，二级教授，注册环保工程师。现任浙江工商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西湖学者、院长，浙江省高等学校钱江高级人才特聘教授（简称：钱江学者），浙江省固体废物处理与资源化重点实验室主任，有色金属废弃物资源化浙江省工程实验室主任，《环境污染与防治》编委。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董事会各项工作。
周胜军	本科学历，经济师职称，律师。曾任诸暨市农业机械总公司副书记，诸暨市物资局法律顾问，浙江新兴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等职。现任浙江春森翔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董事会各项工作。
金赞芳	博士，教授。曾任浙江工业大学讲师、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等职。现任浙江工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参与董事会各项工作。
王国平	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曾任杭钢集团纪委办公室主任、纪检监察室主任，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副主席等职务。2020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工作，负责公司法务、审计、综合监督工作。
毛 虹	大专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和劳动关系协调师职业资格。1995年7月入职菲达集团，曾任菲达集团工会委员、工会女职委主任，诸暨康达机械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等职。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参与公司监事会各项工作。
黄 波	研究生学历，工程师职称。2014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杭钢集团监事服务中心监事。2021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参与公司监事会各项工作。
丰宝铭	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市场管理工作。
吴泉明	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职称。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战略投资、质量安环管理工作。
寿 松	大专学历，工程师职称。2014年10月至2019年3月，任公司制造事业部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生产管理工作。
吕自强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曾任公司脱硫事业部综合处副处长、工程成套二部综合处副处长，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服务一处处长、项目管理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总工程师、大气事业部项目执行部总经理等职务。2021年3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大气事业部全面工作。
汪艺威	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曾任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浙江巨化投资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衢州佳德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长，巨化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公司财务部部长等职。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负责公司财务、信息化管理工作。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东明	杭钢集团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2019年3月	
	杭钢集团	党委委员	2021年1月	
吴黎明	杭钢集团	副总经济师	2018年3月	
	杭钢集团	总经理助理	2019年6月	
舒英钢	菲达集团	党委书记	2000年4月	
	菲达集团	董事长	2016年4月	
	菲达集团	法定代表人	2017年9月	
魏 强	菲达集团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2019年8月	
王新龙	菲达集团	董事	2018年6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杭钢集团、菲达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吴东明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5月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吴黎明	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0年10月	
	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2021年1月
胡运进	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	
	杭州物料输送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	2021年1月
赵 琳	浙江菲达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12月	
	杭州菲达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年12月	
魏 强	江苏菲达宝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	
	浙江菲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2019年8月	
	诸暨辰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3月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0月	
杨 莹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会计学院会计信息化与实验中心主任	2017年4月	
沈东升	浙江工商大学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教授、博导、院长	2017年1月	
周胜军	浙江春森翔律师事务所	主任、合伙人	2016年12月	
金赞芳	浙江工业大学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5年12月	
	浙江景兴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9月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7月	
王国平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1年12月	
	浙江紫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	
黄 波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浙江新世纪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	
丰宝铭	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3月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年3月	

吴泉明	菲达印度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年4月	
寿松	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7月	
	诸暨辰通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3月	
	江苏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	
	诸暨辰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汪艺威	浙江菲达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	2021年12月
	浙江菲达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杭州菲达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1月	2021年12月
舒英钢	诸暨辰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5月	
	诸暨联合担保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年11月	
	浙江东方隆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江苏菲达宝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许铨安	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3月	
王新龙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0月	2021年8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监事会拟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2.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提案、监事年度报酬提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实际支付情况与年报披露数据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44.86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郭滢	副董事长	选举	换届
赵琳	董事	选举	换届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黄波	监事	选举	换届
毛虹	监事	选举	换届
吕自强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变动
舒英钢	原副董事长	离任	换届
王剑波	原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离任	换届
蔡锡锋	原监事	离任	换届
罗亮	原监事	离任	换届
许铨安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王新龙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说明：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2月4日收到王新龙、许铨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新龙、许铨安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上述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	2021年3月16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	2021年4月6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	2021年4月27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	2021年7月26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	2021年8月24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9月10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1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10月27日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12月15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7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12月24日	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吴东明	否	9	9	7	0	0	否	3
吴黎明	否	9	9	7	0	0	否	2
罗水源	否	9	9	7	0	0	否	2
郭滢	否	4	4	3	0	0	否	0
胡运进	否	9	9	7	0	0	否	2
赵琳	否	4	4	3	0	0	否	0
魏强	否	9	9	9	0	0	否	0
杨莹	是	9	9	8	0	0	否	0
沈东升	是	9	9	9	0	0	否	1
周胜军	是	9	9	7	0	0	否	2
金赞芳	是	9	9	8	0	0	否	0
舒英钢	否	5	5	4	0	0	否	2
王剑波	否	5	5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履行各项董事职责和义务。董事提出的各项合理化建议，公司均能积极研究并落实相关措施。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杨莹 非独立董事委员：罗水源、胡运进、王剑波（任期至 2021 年 9 月止）、赵琳（任期自 2021 年 9 月起至今） 独立董事委员：沈东升、周胜军、金赞芳
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金赞芳 非独立董事委员：吴黎明、舒英钢（任期至 2021 年 9 月止）、郭滢（任期自 2021 年 9 月起至今） 独立董事委员：杨莹、周胜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周胜军 非独立董事委员：吴黎明、罗水源、舒英钢（任期至 2021 年 9 月止）、郭滢（任期自 2021 年 9 月起至今） 独立董事委员：杨莹、沈东升、金赞芳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东明 非独立董事委员：吴黎明、罗水源、舒英钢（任期至 2021 年 9 月止）、郭滢（任期自 2021 年 9 月起至今）、魏强 独立董事委员：沈东升、金赞芳

(2). 报告期内各类委员会共召开 17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1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关于注销余干菲达绿色环境有限公司的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4 月 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1.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2.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3. 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4. 2021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5.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6.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20 年度计	一致同意	/

	划执行情况与 2021 年度计划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27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一致同意	/
2021 年 7 月 26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关联交易预案的相关议案（共 14 项）。	一致同意	/
2021 年 8 月 2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五次会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一致同意	/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六次会议：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致同意	/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七次会议：1.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共 20 项）；2. 关于公司与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重大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12 月 24 日	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八次会议：关于增资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3 月 16 日	提名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8 月 24 日	提名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1. 关于选举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的议案；2.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9 月 10 日	提名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1. 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2.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3.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4 月 6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循职业操守，各展所长，勤勉尽责。	/
2021 年 9 月 10 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的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4 月 6 日	战略委员会 2021 年第一次会议：公司战略。	根据当前企业内外部环境、业务发展等情况，适时编制总战略规划。	/
2021 年 7 月 26 日	战略委员会 2021 年第二次会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重大关联交易预案的相关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战略委员会 2021 年第三次会议：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	一致同意	/
2021 年 12 月 24 日	战略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关于增资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的议案。	一致同意	/

(3).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97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5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68
销售人员	130
技术人员	516
财务人员	46
行政人员	165
其他	134
合计	1,75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31
大专及本科	922
大专以下	804
合计	1,75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创新薪酬分配机制,坚持薪酬分配向技术骨干、向生产一线骨干倾斜,突出按贡献分配、多劳多得。2021年3月修订了《员工薪酬管理办法》等制度,充分遵循“绩效优先、兼顾公平”原则,优化薪酬分配方式、绩效考核方式,调整薪酬发放结构、发放流程,实现薪酬分配与员工的责任担当、能力素养、效益效率相匹配,充分发挥薪酬考核的激励导向作用,有效调动员工的积极性。

针对项目相关的营销、技术、执行人员,推行项目责任制考核,项目人员的绩效工资与项目利润直接挂钩。与所有利润中心和职能部门签订年度目标责任书,将考核结果与班子成员年薪挂钩,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导向作用。实现薪酬分配与员工的责任担当、能力素养、效益效率相匹配。

进一步加大专项奖励考核力度。公司开展各类评优评先活动,对于科技创新、对公司做出重大贡献者给予重奖。每月开展专业管理考核,加强对专业工作的检查考核力度,强化过程管控能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加强员工专业能力、提高干部管理水平、固化内部知识、巩固内部管控为重点,制定年度专项培训工作计划并予以实施。培训项目覆盖管理、市场、技术、项目、技能等所有职业的高、中、基层员工,着重开展项目经理能力培训、中层干部培训、行业前沿技术培训等;组织员工对公司

主要政策及管理制度进行分层分级学习；配合项目管理责任制的落实，进行《项目管理手册》《项目三单管理办法》等制度流程培训。全年组织及参与各类培训 30 余场，参培人员达 2,000 人次。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及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分配比例、决策机制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积极保障全体股东权益。《公司章程》发布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鉴于 2020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报告期内公司未对 2020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该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独立意见，并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要求。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提案》，并结合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安全生产和服务质量等目标的综合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与绩效工资分配。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加强对各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任免与考核，通过 OA、NC 系统等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子公司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形成了与公司实际情况相适应的、有效的经营运作模式；设置了相应的内部组织机构，组织机构分工明确、职能健全清晰。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健审〔2022〕176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的情况。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responsibility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织金能源公司

①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水：COD。

废气：二氧化硫、烟尘、氮氧化物。

② 排放方式

废水：通过处理回用。

废气：通过处理排入大气。

③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无排放口，处理后回用。

废气：排放口 2 个，1#炉和 2#炉各一个。

④ 排放浓度和总量

最新一期委托检测报告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

序号	项目	检测单位	报告编号和时间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限值	
1	织金菲达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贵州楚天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楚环比[2021]第1116001号 2021.12.17	氮氧化物 (mg/m ³)	1#炉	201.58	300
					2#炉	165.77	300
				二氧化硫 (mg/m ³)	1#炉	32.03	100
					2#炉	46.38	100
				烟尘 (mg/m ³)	1#炉	0.4	20
					2#炉	1.1	20

年排放总量:

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排放总量估算(吨)	26.419	2.1355	123.8025

⑤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⑥超标排放情况

无。

⑦核定的排放总量

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核定的年排放总量(吨)	11.1388	1.3256	47.0993

(2) 余干能源公司

①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废水: COD。

废气: 二氧化硫、烟尘、氮氧化物。

② 排放方式

废水: 通过处理回用。

废气: 通过处理排入大气。

③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废水: 排放口一个。

废气: 排放口 2 个, 1#炉和 2#炉各一个。

④ 排放浓度和总量

最新一期委托检测报告中主要污染物排放浓度:

序号	项目	检测单位	报告编号和时间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排放限值	
1	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安标检测有限公司	饶环评字[2020]22号	氮氧化物 (mg/m ³)	1#炉	193	300
					2#炉	186	300
				二氧化硫 (mg/m ³)	1#炉	8	100
					2#炉	17	100
				烟尘 (mg/m ³)	1#炉	4.9	30
					2#炉	3.50	30
				一氧化碳 (mg/m ³)	1#炉	0	100
					2#炉	0.66	100
				氯化氢 (mg/m ³)	1#炉	8.2	60
					2#炉	29.1	60

年排放总量:

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排放总量估算(吨)	128.352	38.5056	385.056

⑤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⑥超标排放情况

无。

⑦核定的排放总量

污染物名称	二氧化硫	烟尘	氮氧化物
核定的年排放总量(吨)	61.610	38.5056	192.528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织金能源公司

织金能源公司共有废气处理装置 2 套, 对应 1#炉和 2#炉各一套。

尾气处理装置采用 SNCR 脱硝+半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的处置工艺, 目前稳定运行, 废气达标排放。

渗滤液处置采用渗滤液处理系统 1 套, 采用“调节池+预处理+厌氧反应器 UASB+二级硝化反硝化+内置式 MBR+NF 纳滤膜+EDI 除盐系统+RO 反渗透膜”工艺, 目前运行稳定, 回用正常。

(2) 余干能源公司

余干能源公司共有废气处理装置 2 套, 对应 1#炉和 2#炉各一套。

尾气处理装置采用 SNCR 炉内脱硝+半干法脱酸+活性炭吸附+熟石灰干法喷射+布袋除尘的处置工艺, 目前稳定运行, 废气达标排放。

渗滤液处置采用渗滤液处理系统 1 套, 采用“预处理+UASB 厌氧反应器+A/O 工艺+UF 超滤系统+NF 纳滤膜系统+RO 反渗透”工艺, 目前运行稳定, 回用正常。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织金能源公司

环评批复文件号: 黔环审[2017]77 号

环保验收文件:《织金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已完成公示并通过验收。

(2) 余干能源公司

环评批复文件号: 饶环评字[2020]22 号

环保验收文件:《余干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已完成公示并通过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织金能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均建立了《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合理布设监测点, 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采样人员遵守采样操作规程, 认真填写采样记录, 按规定保存、运输样品。同时, 监测分析方法均采用国家标准或环保部颁布的分析方法, 监测人员经考核持证上岗。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认真如实填写各项自行监测记录及校验记录并妥善保存记录台帐, 包括采样记录、样品保存、分析测试记录、检测报告等。排放标准如下:

(1) 织金能源公司

① 烟气排放执行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② 废水及渗滤液执行标准:《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 表 2;《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 19923-2005) “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一级;《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 19923-2005) “工

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渗滤液、初期雨水经公司污水处理达标后回用，飞灰经螯合固化经毒性鉴定后送织金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炉渣经织金正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后成沙制砖。

③ 噪声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2）余干能源公司

① 烟气排放执行标准：《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5-2014）。

② 废水及渗滤液执行标准：《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6889-2008）表 2；《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 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 19923-2005）“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渗滤液、初期雨水经公司污水处理达标后回用，飞灰经螯合固化经毒性鉴定后送余干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炉渣经广东绿富城资源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后成沙制砖。

③ 噪声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盐城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2 月出具盐环亭罚字 [2021] 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其主要内容：因 2020 年 12 月调查期间，发现江苏菲达公司因喷漆车间喷涂作业未按规定使用污染防治设施，责令江苏菲达公司改正违法行为，并罚款 3 万元。江苏菲达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按规定完成整改。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除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废水、废气、噪声排放符合相关规定，无违法违规超标排放事项。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1 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杭钢集团	对于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与菲达环保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杭钢集团将通过将该部分非上市资产托管给菲达环保、并向菲达环保支付托管费用的方式，实现对非上市资产的有效管理，减少非上市资产与菲达环保之间的同业竞争。在未来3年内，根据市场情况，且在一定条件下（例如监管部门的批准、资产满足一定的合规要求、合理估值），包括但不限于资产重组的形式将该部分非上市环保资产整合至菲达环保，如到期仍未注入，则采取将其转让予无关第三方或注销关停的形式避免同业竞争。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生效，至本公司不再拥有菲达环保的控股权当日或菲达环保的A股股票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当日（以较早者为准）失效。[注1]	2019-7-17/ 永久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杭钢集团	杭钢集团作为菲达环保控股股东期间，杭钢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菲达环保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杭钢集团与菲达环保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同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菲达环保《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菲达环保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2019-7-17/ 永久	否	是		
	其他	杭钢集团	杭钢集团作为菲达环保控股股东期间，将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与菲达环保保持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菲达环保经营决策、损害菲达环保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杭钢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占用菲达环保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资金。	2019-7-17/ 永久	否	是		

注1：为更加切合当前实际，以利于进一步解决同业竞争，杭钢集团变更了本项承诺。杭钢集团涉及同业竞争非上市资产托管情况及变更后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内容详见于2022年3月5日披露的临2022-010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杭钢集团关于本次交易作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等承诺，承诺内容详见于2022年3月22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本次交易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0 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0 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差额为 0 元。

3)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 14 号）。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准则解释 14 号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准则解释 14 号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在建工程	137,928,830.37	-134,056,249.63	3,872,580.74

无形资产	448,313,046.55	134,056,249.63	582,369,296.18
------	----------------	----------------	----------------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注：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与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合计为 250 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1、关于本公司为神鹰集团担保的反担保抵押资产，经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诸暨朗臻幸福家园小区 14 间商铺的变现价款，本公司在代偿款 57,143,683.08 元、至实际还清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以年利率 6%为限）计算的利息损失（其中 30,000,000 元自 2016 年 11 月 23 日起，27,143,683.08 元自 2016 年 11 月 24 日起计算）及律师代理费 35 万元范围内优先受偿；诸暨鼎盛苑小区 18 间商铺的变现价款在 6,900 万元的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上述 32 间商铺已于 2021 年 8 月过户至本公司名下。	详见于 2021 年 8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39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神鹰集团商铺过户的公告》。
2、江苏海德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及股权转让款纠纷案 (1) 股权转让款纠纷案 深圳国际仲裁院部分裁决主要内容：本公司向朱为民支付第三笔股权转让款 15,032,622.41 元等。本案仲裁反请求中涉及朱暗生借款利息案损失 3,243,424.30 元及本案仲裁费用，待相关事实确定后再行裁决。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向法院申请撤销上述部分裁决，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驳回了本公司的该项请求。上述部分裁决涉及款项，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2 年 2 月裁定暂存法院账户，保全期限届满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20 日。 (2) 《股权转让协议》纠纷案 深圳国际仲裁院于 2021 年 12 月受理了本公司的仲裁申请。本公司仲裁请求：①撤销本公司与朱为民于 2015 年 2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②朱为民向本公司退还已经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9,140 万元，本公司将江苏海德公司 47% 股权返还过户给朱为民等。朱为民于 2022 年 2 月提交了反请求申请，请求裁决：本公司补偿律师费等 118.33 万元以及承担本案全部仲裁费用。	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22-007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案件进展的公告》。
3、经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调解，达成协议主要内容：松滋市凯迪阳光生物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货款 613,400 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处于终结本次执行状态。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20-01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4、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主要内容：宝塔盛华商贸集团有限公司等 17 家被告（含本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支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 200 万元及利息等。本案被告之一——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已上诉。	详见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临 2020-05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5、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驳回菲达科技公司上诉请求，维持原判。一审判决主要内容：菲达科技公司支付厦门佰瑞福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2,042,832 元等。本案已履行完毕。	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05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6、经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人民法院调解，诸暨辰和公司与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自愿达成协议。协议主要内容：金福项目的欠付合同价款 635,760 元，华西能源工业股份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20-01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支付完毕；沧州丰源项目的欠付合同价款 341,000.00 元，剩余 131,401.70 元待双方确认电除尘器设备的具体问题后，另行协商处理。本案已履行完毕。	
7、本公司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撤销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作出的京知执字（2019）1339-42 号行政处理决定书等。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20-01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8、本公司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撤销北京市知识产权局作出的京知执字（2019）1338-41 号行政处理决定书等。	详见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20-01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9、经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调解，达成协议主要内容：上海科慈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归还织金能源公司借款本金 100 万元，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之前分期归还。因上海科慈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未能按约定付款而违约，织金能源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执行 12,900 元，未找到其他财产。	详见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披露的临 2020-05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10、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裁定，驳回菲达制造公司的再审申请。维持一审判决：菲达制造公司支付诸暨市乾升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441,053.60 元等。本案已执行完毕。	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05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11、本公司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定中国电建集团山东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2,794,930 元及利息等。本案已撤诉。	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06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12、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主要内容：菲达科技公司、浙江万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一次性连带赔偿消缺支出损失 4,509,636.40 元及其利息，一次性连带支付逾期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金 2,003,332.90 元等。本案已履行完毕。	详见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披露的临 2021-041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13、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主要内容：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一次性向菲达科技公司支付合同价款 17,413,848.90 元及其逾期付款损失等。本案已履行完毕。	详见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披露的临 2021-041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
14、经浙江省诸暨市人民法院调解，达成协议主要内容：本公司支付北京东鸿泰达科技有限公司技术咨询费 1,600,200 元。本案已履行完毕。	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06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15、菲达环境公司向赤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贵州赤天化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2,400,000 元等。本案已撤诉。	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06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16、菲达环境公司向赤水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贵州赤天化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1,200,000 元等。本案已撤诉。	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06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17、本公司向九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泰盛（江西）生活用品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1,880,000 元等。本案已撤诉。	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06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
18、本公司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合同款 7,300,000 元等。2021 年 3 月，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一案。本案撤诉。本公司已向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申报债权 7,899,251 元。	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临 2021-01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及本节七（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另，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出具《付款承诺函》，承诺代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上述合同款 7,300,000 元，本公司据此已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详见本节七（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注：有关诉讼案件计提预计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菲达科技公司、织金环境公司	/	诉讼	[注 1]	12,150,000	否	二审判决	[注 1]	执行完毕
菲达科技公司	宁德漳湾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	/	诉讼	[注 2]	5,536,000	否	二审判决	[注 2]	部分履行 [注 2]
本公司	江苏兴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诉讼	[注 3]	1,541,600	否	[注 3]	[注 3]	终结执行 [注 3]
本公司	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诉讼	[注 4]	7,300,000	否	一审判决	[注 4]	终结执行 [注 4]
菲达科技公司、织金环境公司	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诉讼	[注 5]	10,560,000	否	二审审理	[注 5]	/

注 1：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主要内容：菲达科技公司、织金环境公司支付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货款 9,421,680 元及违约金 942,168 元；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菲达科技公司鉴定费 340,000 元等。详见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披露的临 2020-080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仲裁进展的公告》。2021 年 5 月，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注 2：菲达科技公司向宁德市蕉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宁德漳湾垃圾焚烧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漳湾”）支付合同款 5,536,000 元等。因宁德漳湾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已移送至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处理。宁德漳湾向法院提起反诉，请求判令菲达科技公司赔偿税收优惠经济损失等共计 13,691,064.60 元。详见于 2021 年 4 月 2 日披露的临 2021-018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的公告》。（1）2021 年 9 月，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主要内容：宁德漳湾向菲达科技公司支付承揽款 5,536,000 元及其逾期付款利息损失，驳回菲达科技公司其他诉讼请求及宁德漳湾反诉诉讼请求。（2）2021 年 12 月，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宁德漳湾合同款 5,473,846.15 元。

注 3：浙江省诸暨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主要内容：江苏兴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货款（不含质保金）1,541,600 元等，详见于 2021 年 3 月 5 日披露的临 2021-006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仲裁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未执行到位执行款，处于终结本次执行状态。

注 4：2021 年 5 月，本公司根据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2 月出具的《付款承诺函》，向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代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剩余合同款 7,300,000 元及其利息等。2021 年 9 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主要内容：武汉凯迪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本公司合同款 7,300,000 元，如本公

司在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程序已获得部分受偿，则该支付款做相应扣减。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未执行到位执行款，处于终结执行状态。

注 5：因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按约履行开票义务等原因，导致原告菲达科技公司、织金环境公司采购的 102 辆垃圾收运机动车一直无法注册登记。2021 年 6 月，原告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解除原被告 102 辆机动车的买卖合同关系，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退还原告购车款 10,560,000 元及其利息等。2021 年 12 月，法院作出一审判决，主要内容：驳回菲达科技公司、织金环境公司全部诉讼请求。2021 年 12 月，菲达科技公司、织金环境公司以一审判决认定事实、适用法律错误为由向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书。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22-022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紫光环保 62.95%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就中国证监会审查一次反馈意见进行了回复。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通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中	(1) 详见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2) 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

<p>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p>	<p>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3）详见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提示性公告》。</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2,903,040.5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65,667,950.7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65,667,950.7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2.1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46,349,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46,349,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关于为神鹰集团担保的反担保抵押资产（32间商铺）已于2021年8月过户至本公司名下，详见本报告“重要提示”。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7,8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3,77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注：上表中“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指2022年2月28日。截至2022年3月18日，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为52,360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0	140,515,222	25.67	0	无		国有法人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0	96,627,476	17.65	0	质押	10,000,000	国有法人
濮玉祥	1,820,000	1,820,000	0.3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徐开东	1,783,000	1,783,000	0.3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树江	1,467,400	1,467,400	0.2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9,300	1,306,692	0.24	0	未知		其他
金浩	701,100	1,228,700	0.2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0,600	1,130,600	0.21	0	未知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10,700	1,110,700	0.20	0	未知		其他
韩立梅	1,104,500	1,104,500	0.2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40,515,222	人民币普通股	140,515,222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96,627,476	人民币普通股	96,627,476			
濮玉祥		1,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0,000			
徐开东		1,7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3,000			
王树江		1,467,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7,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306,692	人民币普通股	1,306,692			
金浩		1,22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8,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3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0,6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中证长江保护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11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700			
韩立梅		1,10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4,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形。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利明
成立日期	1963年8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 钢铁、钢材及其延伸产品的制造、加工, 建材、五金产品、煤炭、矿产品(不含专控)、金属材料的销售, 环境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水利工程施工, 住宿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餐饮服务(凭许可证经营), 自有房屋租赁, 网络技术服务, 旅游服务, 饮用水供应(凭许可证经营),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品), 装卸服务, 道路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 数据处理技术服务, 再生资源回收, 健康管理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 物流、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环境治理工程、水污染治理工程、大气污染治理工程、固体废物治理工程施工,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工程设计和管理服务,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专用设备制造、销售, 物业管理, 机械设备租赁, 医疗器械制造及销售(凭许可证经营), 药品生产(凭许可证经营), 节能技术服务, 计算机软件技术和信息技术服务, 质检技术服务, 实业投资, 资产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2021年底, 杭钢集团直接持有杭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45.23%股权, 持有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0.02%股权, 持有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2.16%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浙江省国资委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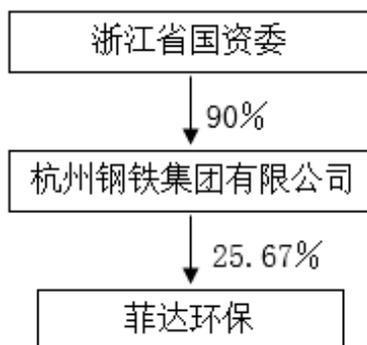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菲达集团	舒英钢	1995年12月20日	913306811462927209	10,147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电除尘器、气力输送、脱硫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等环境污染防治设备、塔式起重机等建筑机械、熔断式开关；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餐

					饮服务（另设分支机构经营）
情况说明	菲达集团持有本公司 96,627,47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65%。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2〕1768号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环保）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菲达环保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菲达环保，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菲达环保2021年度实现销售收入338,410.69万元，主营业务包括设计、生产、销售及安装电除尘器、烟气脱硫脱销、气力输送等环保设备。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公司将确认环保设备的销售安装是否属于单向履约义务。其中设备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已将产品发货给客户，并取得客户出具的收货证明等控制权转移文件时确认收入；安装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整个安装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由于营业收入是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菲达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抽取项目样本检查销售合同主要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对于设备销售收入，核对发运记录、客户收货记录等支持性文件；对于设备安装收入，向项目负责人访谈了解项目执行进度，前往项目现场查看安装进度并向业主或监理访谈，测试管理层对履约进度和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的计算是否准确；

（4）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函证合同执行状态及往来款项的余额，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5）执行截止性测试程序，抽样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重要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检查是否存在提前或延后确认营业收入的情况；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设备安装成本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设备安装成本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存货减值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菲达环保存货余额为 154,547.74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 19,838.04 万元。公司承接的部分项目存在暂停、缓建或成本超支情况，存货存在减值风险。由于在执行项目较多、存货余额较大，管理层对存货减值需要作出重大判断，我们将存货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向工程项目负责人了解主要项目执行进展，关注项目是否存在暂停、缓建等情况，了解项目异常原因；

（3）查询客户信息，走访重要客户，对业主经营、资金情况及项目建设情况进行访谈；实地查看项目执行情况；

（4）查看客户提交给菲达环保的相关文件，检查是否存在项目暂停或终止；

（5）复核存货可变现净值和存货跌价准备的计算是否正确。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菲达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菲达环保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菲达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菲达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

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菲达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菲达环保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世薇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闫志勇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5,781,556.65	1,071,387,403.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9,072.49	10,080,058.71
应收账款		588,110,227.30	466,027,171.68
应收款项融资		168,392,773.22	410,503,205.47
预付款项		80,935,193.31	113,495,164.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702,387.88	401,925,322.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47,097,045.01	1,343,835,232.97
合同资产		1,700,150,676.21	1,474,926,760.55
持有待售资产			79,845,275.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9,846,147.61	44,049,534.26
流动资产合计		4,856,025,079.68	5,416,075,129.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944,551.77
长期股权投资		566,582,942.74	46,618,750.4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500,000.00	5,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145,252,928.32	469,115.86
固定资产		468,825,544.75	534,773,956.62
在建工程		21,683.18	137,928,830.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17,887,815.42	448,313,046.55
开发支出			
商誉		1,799,586.07	1,799,586.07
长期待摊费用		25,362,069.26	8,318,403.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6,865,101.16	80,686,469.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281.54	4,224,43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28,754,952.44	1,326,577,148.29
资产总计		6,884,780,032.12	6,742,652,277.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9,805,145.14	1,253,57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3,880,000.00	231,755,000.00
应付账款		1,557,777,024.38	1,253,845,544.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17,425,873.79	961,064,405.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16,194.21	34,424,296.03
应交税费		117,602,457.31	166,938,419.77
其他应付款		90,718,938.18	182,348,320.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422,610.23	215,017,569.51
其他流动负债		106,265,363.60	124,938,372.72
流动负债合计		4,281,713,606.84	4,423,909,929.1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1,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4,000,000.00	109,089,930.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032,622.41
递延收益		43,618,912.79	50,271,05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9,418,912.79	174,393,605.75
负债合计		4,701,132,519.63	4,598,303,534.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7,404,672.00	547,404,6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1,189,257.02	1,701,189,257.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87,498.04	-534,102.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255,646.64	35,255,646.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8,665,422.86	-243,213,000.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94,596,654.76	2,040,102,472.46
少数股东权益		89,050,857.73	104,246,270.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83,647,512.49	2,144,348,742.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884,780,032.12	6,742,652,277.60

公司负责人：吴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艺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叶梅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0,361,220.72	854,530,584.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60,000.00	5,654,945.70
应收账款		502,184,284.01	361,738,742.38
应收款项融资		154,833,415.22	381,611,652.99
预付款项		165,495,443.05	170,071,249.11
其他应收款		458,576,870.67	763,914,09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1,400,000.00	41,400,000.00
存货		848,422,232.45	815,857,907.38
合同资产		1,527,448,802.62	1,301,462,265.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157,075.01	335.72
流动资产合计		4,311,039,343.75	4,654,841,780.1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57,944,551.77
长期股权投资		1,319,531,611.17	806,452,418.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500,000.00	5,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88,849,286.97	
固定资产		361,174,580.92	381,531,466.00

在建工程			3,872,580.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9,233,007.77	53,299,366.2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3,514,161.21	7,376,07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016,984.55	58,297,404.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281.54	4,224,437.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20,476,914.13	1,378,498,302.27
资产总计		6,231,516,257.88	6,033,340,082.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59,805,145.14	1,253,57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4,840,000.00	235,925,000.00
应付账款		1,272,021,291.22	922,928,419.3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58,908,238.59	839,678,271.79
应付职工薪酬		6,131,362.60	26,043,315.05
应交税费		71,186,923.86	108,054,503.63
其他应付款		172,748,297.64	129,703,466.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19,166.67	180,607,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8,658,071.03	109,158,175.34
流动负债合计		3,919,418,496.75	3,805,676,651.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032,622.41
递延收益		22,215,390.71	28,315,396.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215,390.71	43,348,019.26
负债合计		4,026,633,887.46	3,849,024,67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7,404,672.00	547,404,6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9,476,300.50	1,739,476,300.5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255,646.64	35,255,646.64
未分配利润		-117,254,248.72	-137,821,207.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04,882,370.42	2,184,315,411.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31,516,257.88	6,033,340,082.38

公司负责人：吴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艺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叶梅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84,106,894.85	3,111,281,414.84
其中：营业收入		3,384,106,894.85	3,111,281,414.8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344,913,493.61	3,032,266,097.96
其中：营业成本		2,927,425,627.97	2,576,494,073.8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534,539.16	24,202,562.04
销售费用		60,864,987.02	57,892,121.05
管理费用		169,174,112.16	199,690,511.07
研发费用		102,473,931.17	94,054,468.22
财务费用		71,440,296.13	79,932,361.70
其中：利息费用		77,009,476.48	80,513,022.76
利息收入		9,131,333.93	6,203,494.14
加：其他收益		12,727,859.28	52,658,953.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907,462.04	49,739,780.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902,215.35	-20,351,816.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020,893.69	-20,970,356.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271,302.33	-78,424,961.4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377,432.84	7,183,680.3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913,959.38	89,202,413.58
加：营业外收入		1,889,068.13	1,068,823.02
减：营业外支出		3,534,217.91	16,552,811.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268,809.60	73,718,425.35
减：所得税费用		14,808,991.50	23,760,355.9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59,818.10	49,958,069.4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459,818.10	-50,140,025.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098,094.73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547,577.70	52,319,352.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87,759.60	-2,361,283.4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395.40	49,036.4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395.40	49,036.4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395.40	49,036.41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406,422.70	50,007,105.8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94,182.30	52,368,389.2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7,759.60	-2,361,283.4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0

司负责人：吴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艺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叶梅

母公司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	----	--------	--------

一、营业收入		2,656,042,943.51	2,210,039,744.81
减：营业成本		2,325,461,983.65	1,921,204,686.61
税金及附加		6,165,903.02	9,440,887.80
销售费用		52,714,193.10	45,071,888.68
管理费用		104,813,654.45	90,145,034.90
研发费用		85,211,425.27	76,897,131.60
财务费用		61,725,902.76	71,156,353.70
其中：利息费用		68,096,484.71	73,208,626.78
利息收入		8,747,943.45	5,068,791.07
加：其他收益		10,347,380.54	36,846,58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8,255,011.12	247,688,832.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3,902,215.35	-20,351,816.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776,649.18	-8,657,518.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673,560.21	-74,320,234.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35.60	271,173.7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12,699.13	197,952,596.89
加：营业外收入		1,624,657.90	63,364.32
减：营业外支出		1,449,006.66	15,955,456.3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88,350.37	182,060,504.83
减：所得税费用		-15,278,608.58	9,957,607.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66,958.95	172,102,896.9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66,958.95	172,102,896.9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566,958.95	172,102,896.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吴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艺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叶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8,734,792.72	2,495,544,661.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1,058.55	99,122,22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444,751.91	92,174,84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6,500,603.18	2,686,841,737.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2,204,961.28	1,985,628,044.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4,174,181.71	286,556,972.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141,027.66	75,678,582.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51,493.67	89,017,211.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8,371,664.32	2,436,880,81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28,938.86	249,960,925.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20,213.34	6,131,960.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79,422.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866,781.56	110,544,829.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95,511,168.27	341,536,610.0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24,918.9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777,585.51	463,838,318.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3,908,499.31	235,476,248.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7,753,100.00	2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5,641.21	3,060,459.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597,240.52	258,536,708.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819,655.01	205,301,610.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85,000.00	41,6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85,000.00	41,6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27,300,000.00	1,893,485,677.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240,000.00	29,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5,625,000.00	1,964,535,677.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2,500,000.00	2,169,220,866.5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952,065.92	78,055,720.3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929,496.60	24,156,637.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1,381,562.52	2,271,433,224.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43,437.48	-306,897,547.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89,998.36	-4,078,501.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337,277.03	144,286,487.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2,214,214.52	677,927,727.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876,937.49	822,214,214.52

公司负责人：吴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艺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叶梅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51,876,772.15	1,713,684,862.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059,72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891,332.41	396,618,24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6,768,104.56	2,209,362,833.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14,946,001.08	1,624,682,360.9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618,890.64	108,559,62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492,877.62	7,935,77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797,376.87	327,702,27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7,855,146.21	2,068,880,03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912,958.35	140,482,799.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20,213.34	6,131,960.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098.22	611,188.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		214,648,688.31	361,852,900.85

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049,999.87	611,596,050.0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34,781.83	12,373,858.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6,168,100.00	113,3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470,822.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902,881.83	323,194,68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52,881.96	288,401,369.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8,500,000.00	1,873,485,677.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384,391.57	132,371,71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6,884,391.57	2,005,857,390.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2,500,000.00	2,031,075,329.8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8,056,443.19	70,732,180.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075,430.29	101,100,386.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7,631,873.48	2,202,907,897.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47,481.91	-197,050,506.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0,203.28	-1,950,780.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597,202.24	229,882,881.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8,208,851.17	438,325,969.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3,611,648.93	668,208,851.17

公司负责人：吴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艺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叶梅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7,404,672.00				1,701,189,257.02		-534,102.64		35,255,646.64		-243,213,000.56		2,040,102,472.46	104,246,270.25	2,144,348,742.7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404,672.00				1,701,189,257.02		-534,102.64		35,255,646.64		-243,213,000.56		2,040,102,472.46	104,246,270.25	2,144,348,742.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3,395.40				54,547,577.70		54,494,182.30	-15,195,412.52	39,298,769.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3,395.40				54,547,577.70		54,494,182.30	-4,087,759.60	50,406,422.7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107,652.92	-11,107,652.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085,000.00	8,08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192,652.92	-19,192,652.9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7,404,672.00				1,739,476,300.50			35,255,646.64	-117,254,248.72	2,204,882,370.42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7,404,672.00				1,739,476,300.50			35,255,646.64	-308,272,814.31	2,013,863,804.8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1,651,290.26	-1,651,290.26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7,404,672.00				1,739,476,300.50			35,255,646.64	-309,924,104.57	2,012,212,514.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2,102,896.90	172,102,896.9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72,102,896.90	172,102,896.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7,404,672.00				1,739,476,300.50			35,255,646.64	-137,821,207.67	2,184,315,411.47

公司负责人：吴东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艺威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叶梅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委员会浙证委〔2000〕8号文批准,由菲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国际热能工程公司等八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于2000年4月30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诸暨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20084441G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47,404,672.00元,股份总数547,404,672股(每股面值1元),均系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A股。公司股票已于2002年7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大气污染治理设备的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有:除尘器、烟气脱硫设备、垃圾焚烧烟气处理设备及相关配套件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2年3月30日第八届第七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脱硫公司)、浙江菲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环境公司)和浙江菲达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电气公司)等17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和七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环保工程业务的营业周期,从开工建设至项目竣工,一般在12个月以上,具体周期根据项目情况确定,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除环保工程业务以外,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菲达印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印度公司）以及菲达国际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国际电力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卢比及新加坡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

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客户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①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客户类型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②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3
1-2年	10
2-3年	20
3年以上	5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1) 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初始计量和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

值损失不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3) 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以及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 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

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①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3-5	2.71-6.47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9.50-32.33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5	4.75-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8	3-5	11.88-16.1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3-5	19.00-24.2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30-50
特许经营权	5-30
专有技术使用权	5-10
非专利技术	5-10
软件费	3-5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主要设计、生产、销售及安装电除尘器、烟气脱硫脱销、气力输送等环保设备。

1) 公司出口销售设备、配件不需要提供安装服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时确认。

2) 内销收入按照以下方法确认:

① 对于不需要安装的环保设备及一般商品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货给客户,并取得客户出具的收货证明等控制权转移文件时确认收入;

② 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环保设备，公司将设备的销售、安装各自确认为单项履约义务。其中设备销售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货给客户，并取得客户出具的收货证明等控制权转移文件时确认收入。设备安装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整个安装期间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①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1

注 1: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九)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本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中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为 0 元,将其按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为 0 元,折现后的金额与首次执行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与原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负债的差额为 0 元。

③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c.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e.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f.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 14 号)。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准则解释 14 号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准则解释 14 号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在建工程	137,928,830.37	-134,056,249.63	3,872,580.74

无形资产	448,313,046.55	134,056,249.63	582,369,296.18
------	----------------	----------------	----------------

2)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简易征收 5%或 3%；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9%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分公司异地独立缴纳企业所得税的说明

经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菲达北京分公司）在当地独立缴纳企业所得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 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杭州菲达物料输送工程有限公司[注]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 以下简称菲达物料公司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公示浙江省 2020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于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享受企业所得税率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规定：“一、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菲达北京分公司和原子公司菲达物料公司享受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8 号)规定：“五、对纳税人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以及为居民提供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织金菲达绿色环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织金环境公司)的城市垃圾清扫、清运劳务享受免征增值税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30.80	5,642.61
银行存款	659,930,506.69	820,481,681.91
其他货币资金	145,850,619.16	250,900,078.57
合计	805,781,556.65	1,071,387,403.0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2,936.98	295,606.64

其他说明

银行存款期末数中包括因未决诉讼而被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 955,000.00 元，ETC 及用电保证金 99,0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数中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704,644.60 元，履约保函保证金 88,942,127.56 元，信用证保证金 203,847.00 元，上述货币资金使用受限。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5,009,072.49	10,080,058.71
合计	5,009,072.49	10,080,058.7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24,817.00	100.00	715,744.51	12.50	5,009,072.49	10,845,245.18	100.00	765,186.47	7.06	10,080,058.71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5,724,817.00	100.00	715,744.51	12.50	5,009,072.49	10,845,245.18	100.00	765,186.47	7.06	10,080,058.71
合计	5,724,817.00	/	715,744.51	/	5,009,072.49	10,845,245.18	/	765,186.47	/	10,080,058.7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5,724,817.00	715,744.51	12.50
合计	5,724,817.00	715,744.51	1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照收到该应收票据对应合同项目应收款账龄确认计提坏账准备。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765,186.47	-49,441.96			715,744.51
合计	765,186.47	-49,441.96			715,744.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4,183,091.33	14.77	84,059,961.80	73.62	30,123,129.53	42,079,066.55	6.94	35,657,856.17	84.74	6,421,210.3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58,720,795.73	85.23	100,733,697.96	15.29	557,987,097.77	563,952,657.97	93.06	104,346,696.67	18.50	459,605,961.30
合计	772,903,887.06	100.00	184,793,659.76	23.91	588,110,227.30	606,031,724.52	100.00	140,004,552.84	23.10	466,027,171.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河南豫能菲达环保有限公司[注]	75,307,823.83	45,184,694.30	6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
印度兰科公司	14,667,618.67	14,667,618.67	100.00	对方已破产
印度 BGR 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9,210,194.57	9,210,194.57	100.00	存在产品质量纠纷，预计不能收回
北京博朗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875,000.00	4,875,000.00	100.00	公司胜诉，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江苏兴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316,000.00	2,316,000.00	100.00	公司胜诉，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天津天钢联合特钢有限公司	1,776,184.98	1,776,184.98	100.00	对方破产重整，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新嘉艺贸易有限公司	1,465,600.00	1,465,600.00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慈溪中科众茂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726,000.00	726,000.00	100.00	存在诉讼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山东菲达武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40,000.00	340,000.00	100.00	公司胜诉,对方无可供执行财产
其他零星合计	3,498,669.28	3,498,669.2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14,183,091.33	84,059,961.80	73.62	/

[注]以下简称豫能菲达公司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38,705,075.06	10,161,152.25	3.00
1-2年	83,318,956.06	8,331,895.61	10.00
2-3年	120,359,107.46	24,071,821.50	20.00
3年以上	116,337,657.15	58,168,828.60	50.00
合计	658,720,795.73	100,733,697.96	1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657,856.17	58,676,340.39	8,792,492.42	1,481,742.34	84,059,961.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346,696.67	-2,358,108.98		1,254,889.73	100,733,697.96
合计	140,004,552.84	56,318,231.41	8,792,492.42	2,736,632.07	184,793,659.76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中其他减少系因转让菲达物料公司股权而转出。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兰州西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71,282.04	银行存款收回
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6,421,210.38	银行存款收回
合计	8,792,492.42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6,700,000.00	11.22	2,601,000.00
第二名	75,307,823.83	9.74	45,184,694.30
第三名	29,813,841.23	3.86	2,223,726.92
第四名	29,142,001.00	3.77	1,457,100.05
第五名	23,587,759.81	3.05	707,632.79
合计	244,551,425.87	31.64	52,174,154.0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8,392,773.22	410,503,205.47
合计	168,392,773.22	410,503,205.4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614,159.44
小计	61,614,159.44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0,368,731.08
小 计	160,368,731.08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2,070,270.00	76.69	62,185,772.78	54.79
1至2年	9,073,850.15	11.21	25,151,790.17	22.16
2至3年	828,037.90	1.02	7,979,779.09	7.03
3年以上	8,963,035.26	11.08	18,177,822.36	16.02
合计	80,935,193.31	100.00	113,495,164.4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1,634,809.77	14.38
第二名	9,800,000.00	12.11
第三名	9,383,337.63	11.59
第四名	5,624,000.00	6.95
第五名	4,479,182.50	5.53
合计	40,921,329.90	50.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702,387.88	401,925,322.41
合计	60,702,387.88	401,925,322.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浙江神鹰集团有限公司[注]	68,026,308.35	68,026,308.35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一(二)2(2)之说明
浙江新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38,000.00	1,838,000.00	100.00	公司胜诉,对方无可供执行财产
上海科慈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87,100.00	987,100.00	100.00	公司胜诉,对方无可供执行财产
小 计	70,851,408.35	70,851,408.35	100.00	

[注]以下简称神鹰集团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7,122,624.56	16,420,236.68	21.29
其中: 1 年以内	31,657,463.22	949,723.91	3.00
1-2 年	11,078,495.08	1,107,849.51	10.00
2-3 年	9,435,566.25	1,887,113.25	20.00
3 年以上	24,951,100.01	12,475,550.01	50.00
小 计	77,122,624.56	16,420,236.68	21.29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9,053,772.66
1 至 2 年	11,078,495.08
2 至 3 年	9,435,566.25
3 年以上	78,406,198.92
合计	147,974,032.9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6,425,542.17	52,418,849.58
备用金	8,879,567.25	9,386,073.01
应收暂付款	1,654,001.96	4,487,100.00
担保代偿款	68,026,308.35	158,472,698.91
应收股权转让款		244,240,155.48
其他	12,988,613.18	14,900,391.86
合计	147,974,032.91	483,905,268.84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8,457,336.88	-436,930.31	73,959,539.86	81,979,946.43
2021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32,354.85	332,354.85		
--转入第三阶段		-943,556.63	943,556.6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171,358.12	2,157,981.60	10,350,072.72	5,336,696.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3,900.00	-2,000.00	-39,097.60	-44,997.60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949,723.91	1,107,849.51	85,214,071.61	87,271,645.03

其他变动系因转让菲达物料公司股权而转出。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963,398.91	10,888,009.44				70,851,408.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016,547.52	-5,551,313.24			-44,997.60	16,420,236.68
合计	81,979,946.43	5,336,696.20			-44,997.60	87,271,645.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担保代偿款	8,062,909.44	1年以内	5.45	8,062,909.44
		59,963,398.91	3年以上	40.52	59,963,398.91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6,000,000.00	2-3年	4.05	1,200,000.00
		12,000,000.00	3年以上	8.11	6,000,00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0	1-2年	3.38	500,00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4,500,000.00	1年以内	3.04	135,000.00
	应收暂付款	152,625.57	1年以内	0.10	4,578.77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48,000.00	1年以内	0.03	1,440.00
		4,000,000.00	3年以上	2.70	2,000,000.00
合计	/	99,726,933.92		67.38	77,867,327.1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115,502.80	335,881.08	82,779,621.72	194,875,050.21	1,202,244.75	193,672,805.46
在产品	1,452,392,312.01	198,044,493.95	1,254,347,818.06	1,358,491,380.80	222,298,177.83	1,136,193,202.97
库存商品	9,969,605.23		9,969,605.23	13,969,224.54		13,969,224.54
合计	1,545,477,420.04	198,380,375.03	1,347,097,045.01	1,567,335,655.55	223,500,422.58	1,343,835,232.9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02,244.75	-218,759.84		647,603.83		335,881.08
在产品	222,298,177.83	18,531,202.21		42,784,886.09		198,044,493.95
合计	223,500,422.58	18,312,442.37		43,432,489.92		198,380,375.03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 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货款	1,872,575,163.47	172,424,487.26	1,700,150,676.21	1,593,764,061.54	118,837,300.99	1,474,926,760.55
合计	1,872,575,163.47	172,424,487.26	1,700,150,676.21	1,593,764,061.54	118,837,300.99	1,474,926,760.55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53,587,186.27			
合计	53,587,186.27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10,065,954.19	27,301,978.64	3.00
1-2年	619,663,085.90	61,966,308.60	10.00
2-3年	294,222,872.27	58,844,574.46	20.00
3年以上	48,623,251.11	24,311,625.56	50.00
小计	1,872,575,163.47	172,424,487.26	9.21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及待抵扣的税金	99,846,147.61	44,049,534.26
合计	99,846,147.61	44,049,534.26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9,736,651.31	1,792,099.54	57,944,551.77	
合计				59,736,651.31	1,792,099.54	57,944,551.77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92,099.54	-1,792,099.54						
合 计	1,792,099.54	-1,792,099.54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浙江菲达菱立高性能烟气净化系统工程[注1]	7,919,374.03		7,319,449.38	-599,924.65							
菲达华蕴公司		2,550,000.00		15,350,521.75						17,900,521.75	
小计	7,919,374.03	2,550,000.00	7,319,449.38	14,750,597.10						17,900,521.75	
二、联营企业											
豫能菲达公司	13,253,467.84			-8,881,794.15				4,371,673.69			4,371,673.69
广西广投达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2]	5,468,293.57			-842,723.80						4,625,569.77	
菲达供应链公司	19,977,615.02			9,470,591.74						29,448,206.76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注]		475,203,100.00		39,405,544.46						514,608,644.46	

3]											
小计	38,699,376.43	475,203,100.00		39,151,618.25				4,371,673.69		548,682,420.99	4,371,673.69
合计	46,618,750.46	477,753,100.00	7,319,449.38	53,902,215.35				4,371,673.69		566,582,942.74	4,371,673.69

[注 1] 以下简称菲达菱立公司

[注 2] 以下简称广西广投公司

[注 3] 以下简称紫光环保公司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00,000.00	5,500,000.0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5,5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数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浙江诸暨骏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2,500,000.00
合计	5,500,000.00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92,535.17		2,492,535.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451,898.88	46,649,753.50	169,101,652.38
(1) 债务重组转入	89,771,691.95		89,771,691.95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2,680,206.93	46,649,753.50	79,329,960.43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4,944,434.05	46,649,753.50	171,594,187.5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23,419.31		2,023,419.3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89,721.27	10,028,118.65	24,317,839.92
(1) 计提或摊销	2,612,020.82	1,044,397.44	3,656,418.26
(2) 其他转入	11,677,700.45	8,983,721.21	20,661,42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6,313,140.58	10,028,118.65	26,341,259.2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631,293.47	36,621,634.85	145,252,928.32
2. 期初账面价值	469,115.86		469,115.8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68,825,544.75	534,773,956.6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68,825,544.75	534,773,956.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1,024,708.12	122,496,778.65	114,687,322.54	46,776,455.27	18,192,431.21	793,177,695.79
2. 本期增加金额	4,346,643.25	449,299.14	-14,342,023.45	1,052,621.07	1,228,227.43	-7,265,232.56
(1) 购置		449,299.14	-14,342,023.45	1,052,621.07	1,228,227.43	-11,611,875.81
(2) 在建工程转入	4,346,643.25					4,346,643.25
3. 本期减少金额	33,834,412.87	4,532,525.74	14,465,993.71	2,214,029.48	1,541,301.65	56,588,263.45
(1) 处置或报废	33,834,412.87	4,351,050.51	14,418,985.16	1,231,351.28	1,470,684.29	55,306,484.11
(2) 其他		181,475.23	47,008.55	982,678.20	70,617.36	1,281,779.34

减						
4. 期末余额	461,536,938.50	118,413,552.05	85,879,305.38	45,615,046.86	17,879,356.99	729,324,199.7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7,492,940.33	30,867,400.55	63,446,225.52	19,354,715.48	17,242,457.29	258,403,739.17
2. 本期增加 金额	15,824,179.08	7,921,894.81	5,359,065.37	5,870,977.55	1,139,423.74	36,115,540.55
(1) 计提	15,824,179.08	7,921,894.81	5,359,065.37	5,870,977.55	1,139,423.74	36,115,540.55
3. 本期减少 金额	12,444,422.32	4,386,005.91	13,592,481.52	2,104,413.58	1,493,301.36	34,020,624.69
(1) 处置 或报废	12,444,422.32	4,220,518.97	13,574,204.56	1,124,268.57	1,422,684.00	32,786,098.42
(2) 其他 减少[注]		165,486.94	18,276.96	980,145.01	70,617.36	1,234,526.27
4. 期末余额	130,872,697.09	34,403,289.45	55,212,809.37	23,121,279.45	16,888,579.67	260,498,655.0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30,664,241.41	84,010,262.60	30,666,496.01	22,493,767.41	990,777.32	468,825,544.75
2. 期初账面 价值	363,531,767.79	91,629,378.10	51,241,097.02	27,421,739.79	949,973.92	534,773,956.62

专用设备本期增加为负数系子公司中的购置为负数系织金环境公司根据结算金额调整固定资产原值。

本期减少中的其他减少系转让菲达物料公司股权而转出的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菲达研究院房产	21,308,797.89	未取得政府竣工验收报告,不具备办证条件
织金环境公司垃圾转运站站房	22,016,636.09	
织金环境公司垃圾转运站配套设施	1,520,724.62	
小 计	44,846,158.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1,683.18	3,872,580.74
工程物资		
合计	21,683.18	3,872,580.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	21,683.18		21,683.18	3,872,580.74		3,872,580.74
合计	21,683.18		21,683.18	3,872,580.74		3,872,580.74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之说明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有技术使用权	软件费	非专利技术	合同资产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3,226,366.30	18,537,986.29	24,913,047.77	1,000,000.00	134,056,249.63	328,968,104.60	650,701,754.5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51,395.56		207,095,230.62	325,817,717.26	535,264,343.44
(1) 购置			2,351,395.56				2,351,395.56
(2) 建造					207,095,230.62	-15,333,762.99	191,761,467.63
(3) 转入						341,151,480.25	341,151,480.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6,649,753.50			1,000,000.00	341,151,480.25		388,801,233.75
(1) 处置							
(2) 转出	46,649,753.50				341,151,480.25		387,801,233.75
(3) 其他减少				1,000,000.00			1,000,000.00
4. 期末余额	96,576,612.80	18,537,986.29	27,264,443.33			654,785,821.86	797,164,864.2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074,574.80	15,434,719.51	14,245,754.76	1,000,000.00		3,577,409.34	68,332,458.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1,532.36	788,370.00	4,502,754.88			13,705,654.42	20,928,311.66
(1) 计提	1,931,532.36	788,370.00	4,502,754.88			13,705,654.42	20,928,31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8,983,721.21			1,000,000.00			9,983,721.21
(1) 其他减少				1,000,000.00			1,000,000.00
(2) 处置	8,983,721.21						8,983,721.21
4. 期末余额	27,022,385.95	16,223,089.51	18,748,509.64			17,283,063.76	79,277,048.8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9,554,226.85	2,314,896.78	8,515,933.69			637,502,758.10	717,887,815.42
2. 期初账面价值	109,151,791.50	3,103,266.78	10,667,293.01		134,056,249.63	325,390,695.26	582,369,296.18

特许经营权本期建造金额为负数系织金菲达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织金能源公司）根据工程决算数据调整所致。

本期减少中的其他减少系转让菲达物料公司股权而转出。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之说明。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	1,799,586.07			1,799,586.07
合计	1,799,586.07			1,799,586.0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856,402.38	1,450,597.55	1,638,874.17	3,668,125.76
绿化改造	3,956,333.27	2,416,858.40	2,118,576.92	4,254,614.75
修理费		17,405,618.25	363,600.00	17,042,018.25
其他	505,667.86		108,357.36	397,310.50
合计	8,318,403.51	21,273,074.20	4,229,408.45	25,362,069.26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77,332,071.00	75,392,191.47	416,726,768.59	65,719,597.20
固定资产内部交易未实	24,466,741.55	6,116,685.39	23,035,172.02	5,758,793.01

现利润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120,422.95	768,063.44	2,697,504.59	404,625.69
可抵扣亏损	46,017,809.90	8,151,763.28	8,263,137.81	2,065,784.44
递延收益	28,640,302.47	6,436,397.58	30,280,688.79	6,737,668.92
合计	581,577,347.87	96,865,101.16	481,003,271.80	80,686,469.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0,455,402.17	150,152,740.26
可抵扣亏损	167,412,115.51	128,255,930.62
预计负债		15,032,622.41
合计	337,867,517.68	293,441,293.2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661,142.65	
2022 年	8,099,681.24	20,563,566.73	
2023 年	49,725,486.11	27,886,381.04	
2024 年	26,268,038.18	27,715,115.94	
2025 年	40,433,818.95	49,429,724.26	
2026 年	42,885,091.03		
合计	167,412,115.51	128,255,930.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657,281.54		657,281.54	4,224,437.82		4,224,437.82
合计	657,281.54		657,281.54	4,224,437.82		4,224,437.82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8,500,000.00	208,500,000.00
保证借款	1,150,000,000.00	994,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借款利息	1,305,145.14	1,078,000.00
合计	1,359,805,145.14	1,253,578,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4,5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183,880,000.00	227,255,000.00
合计	183,880,000.00	231,755,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工程款	1,476,798,908.69	1,239,868,148.40
长期资产购置款	80,978,115.69	13,977,396.50
合计	1,557,777,024.38	1,253,845,544.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3,735,000.00	尚未结算

河北省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209,000.00	尚未结算
陕西建工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	2,740,247.82	尚未结算
济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979,210.60	尚未结算
安徽皖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6,596.98	尚未结算
合计	13,400,055.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17,425,873.79	961,064,405.54
合计	817,425,873.79	961,064,405.5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423,324.06	245,770,917.76	273,378,047.61	6,816,194.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71.97	17,507,090.04	17,508,062.01	
三、辞退福利		1,114,151.59	1,114,151.59	
合计	34,424,296.03	264,392,159.39	292,000,261.21	6,816,194.21

本期减少包括因转让菲达物料公司股权而转出的短期薪酬金额 2,879,600.00 元。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036,854.49	217,678,913.97	245,064,392.80	4,651,375.66
二、职工福利费		6,945,528.98	6,945,528.98	
三、社会保险费	1,160.89	11,245,311.91	11,246,266.20	206.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986.72	10,913,669.06	10,914,655.78	
生育保险费	160.57	44,157.22	44,157.22	160.57
工伤保险费	13.60	287,485.63	287,453.20	46.03
四、住房公积金		4,631,781.03	4,631,781.0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85,308.68	5,269,381.87	5,490,078.60	2,164,611.95
合计	34,423,324.06	245,770,917.76	273,378,047.61	6,816,194.21

本期减少包括因转让菲达物料公司股权而转出的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金额 2,879,600.00 元。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0.84	15,880,412.79	15,881,373.63	
2、失业保险费	11.13	1,259,465.47	1,259,476.60	
3、企业年金缴费		367,211.78	367,211.78	
合计	971.97	17,507,090.04	17,508,062.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3,155,968.02	141,515,919.1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5,400,815.17	548,092.91
房产税	5,315,219.08	5,352,127.39
企业所得税	2,998,481.54	17,823,331.05
土地使用税	373,006.43	162,791.25
印花税	148,183.05	589,451.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159.59	550,050.98
教育费附加	57,944.64	237,468.49
地方教育附加	38,629.79	158,312.33
环境保护税	1,050.00	875.00
合计	117,602,457.31	166,938,419.77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0,718,938.18	182,348,320.67
合计	90,718,938.18	182,348,320.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5,829,626.52	44,800,813.92
仲裁赔偿款	16,270,883.62	
应付暂收款	7,003,888.48	5,910,853.74
资产处置预收款		93,809,100.00
资金拆借款		29,400,000.00
其他	11,614,539.56	8,427,553.01
合计	90,718,938.18	182,348,320.6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7,000,000.00	18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非金融机构借款	24,000,000.00	34,410,069.5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422,610.23	607,500.00
合计	41,422,610.23	215,017,569.51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6,265,363.60	124,938,372.72
合计	106,265,363.60	124,938,372.7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担保借款	186,800,000.00	
信用借款	85,000,000.00	
合计	271,8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104,000,000.00	109,089,930.49
合计	104,000,000.00	109,089,930.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280,688.79	4,197,900.00	5,838,286.32	28,640,302.47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19,990,364.06		5,011,753.74	14,978,610.32	
合计	50,271,052.85	4,197,900.00	10,850,040.06	43,618,912.7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盐城环保产业园土地补偿款	21,605,656.00		502,133.92	21,103,522.08	与资产相关
钣筋件自动焊接系统项目	350,000.00		5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电站 PM2.5 预荷电及低温微颗粒控制装备产业化项目	1,736,605.72		1,736,605.72		与资产相关
燃煤电站细颗粒物超低排放控制装备技术改造项目	1,670,972.92		293,075.00	1,377,897.92	与资产相关
ERP、PLM、SCM、MES 等管理软件应用建设投入补助	614,712.50		142,540.00	472,172.50	与资产相关
省两化深度整合国家示范区补助	289,008.33		87,100.00	201,908.33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数字经济投入政策奖补		1,197,900.00	19,965.00	1,177,935.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2,000,000.00	3,000,000.00	2,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诸暨市振兴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改造）财政专项激励资金	2,013,733.32		1,006,866.68	1,006,866.64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30,280,688.79	4,197,900.00	5,838,286.32	28,640,302.47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五)3之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7,404,672.00						547,404,672.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95,694,143.28			1,695,694,143.28
其他资本公积	5,495,113.74			5,495,113.74
合计	1,701,189,257.02			1,701,189,257.02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34,102.64	-53,395.40				-53,395.40		-587,498.0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34,102.64	-53,395.40				-53,395.40		-587,498.0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34,102.64	-53,395.40				-53,395.40		-587,498.04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255,646.64			35,255,646.64
合计	35,255,646.64			35,255,646.64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3,213,000.56	-275,922,215.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610,138.0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3,213,000.56	-295,532,353.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547,577.70	52,319,352.86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8,665,422.86	-243,213,000.56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67,370,273.81	2,830,502,719.62	2,916,910,944.38	2,411,348,279.76
其他业务	116,736,621.04	96,922,908.35	194,370,470.46	165,145,794.12
合计	3,384,106,894.85	2,927,425,627.97	3,111,281,414.84	2,576,494,073.88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3,375,306,113.38	2,923,048,117.36	3,109,703,333.42	2,576,369,447.16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38,410.689485		311,128.141484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1,673.662104		19,437.04704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449555	/	6.247280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1,673.662104		19,437.047046	
其中：材料销售收入	7,992.013375	与主营业务无关	17,784.191365	与主营业务无关
废料销售收入	2,311.188902	与主营业务无关	892.762251	与主营业务无关
租赁收入	880.078147	与主营业务无关	157.808142	与主营业务无关
劳务收入	216.800000	与主营业务无关		
技术服务收入			258.757747	与主营业务无关
其他	273.581680	与主营业务无关	343.527541	与主营业务无关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1,673.662104		19,437.04704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26,737.027381		291,691.094438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3,266,787,459.99
境外	108,518,653.3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448,099,419.2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927,206,694.11
合计	3,375,306,113.3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3,266,787,459.99	2,830,053,151.10	3,008,477,929.52	2,498,411,489.5
境外	108,518,653.39	92,994,966.26	101,225,403.90	77,957,957.66
小 计	3,375,306,113.38	2,923,048,117.36	3,109,703,333.42	2,576,369,447.16

2)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448,099,419.27	3,009,452,740.40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927,206,694.11	100,250,593.02
小 计	3,375,306,113.38	3,109,703,333.42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452,373.00万元，公司预计该金额将随着工程的完工进度，在未来1-3年内确认为收入。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7,295,944.92	6,081,066.31
印花税	2,429,118.74	2,245,973.09
土地使用税	1,620,672.00	6,356,484.2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3,064.45	4,860,569.63
土地增值税	690,455.00	
教育费附加	378,050.43	2,269,220.28
地方教育附加	251,972.64	1,237,943.96
车船使用税	40,535.98	18,910.77
环境保护税	4,725.00	1,132,393.72
合计	13,534,539.16	24,202,562.04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600,663.54	44,618,883.39
差旅费	5,759,486.24	6,558,983.67
业务招待费	3,579,757.23	4,450,345.42
运输费	332,107.33	1,351,253.98
办公费	160,908.68	402,009.23
其他	432,064.00	510,645.36
合计	60,864,987.02	57,892,121.0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5,754,654.15	130,329,698.27
折旧费	20,162,443.45	13,953,413.41
中介服务费	8,211,248.00	7,011,606.14
差旅费	7,589,794.27	7,838,968.29
无形资产摊销	5,646,850.71	9,358,663.00
水电费	4,161,140.00	5,882,626.72
房租费	3,312,391.21	4,569,814.41
办公费	2,982,230.66	3,268,759.11
业务招待费	1,628,836.56	2,008,720.38
其他	9,724,523.15	15,468,241.34
合计	169,174,112.16	199,690,511.0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3,875,320.65	48,753,040.99
职工薪酬	33,906,589.19	29,068,489.69
其他费用	14,692,021.33	16,232,937.54

合计	102,473,931.17	94,054,468.22
----	----------------	---------------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7,009,476.48	80,513,022.76
利息收入	-9,131,333.93	-6,203,494.14
汇兑损失	836,602.96	4,127,538.15
其他	2,725,550.62	1,495,294.93
合计	71,440,296.13	79,932,361.70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5,838,286.32	13,105,265.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6,796,915.71	39,434,960.54
个税手续费返还	92,657.25	118,727.33
合计	12,727,859.28	52,658,953.29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3之说明。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902,215.35	-20,351,816.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4,175.65	70,091,597.3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079,422.34	
合计	60,907,462.04	49,739,780.86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9,441.96	3,156,697.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7,525,738.99	-13,190,473.1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36,696.20	-11,882,454.12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792,099.54	945,873.15

合计	-51,020,893.69	-20,970,356.34
----	----------------	----------------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371,673.69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8,312,442.37	-21,060,113.35
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3,587,186.27	-57,364,848.14
合计	-76,271,302.33	-78,424,961.49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1,377,432.84	4,556,728.0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626,952.29
合计	81,377,432.84	7,183,680.3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1,166,721.13	525,917.30	1,166,721.13
无需支付款项	659,137.94	457,149.04	659,137.94
其他	63,209.06	85,756.68	63,209.06
合计	1,889,068.13	1,068,823.02	1,889,068.1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	1,754,110.31	498,221.60	1,754,110.31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90,159.86	4,748.64	290,159.86
罚没支出、滞纳金	127,682.94	411,885.46	127,682.94
未决仲裁	1,238,261.21	15,032,622.41	1,238,261.21
对外捐赠		600,000.00	

其他	124,003.59	5,333.14	124,003.59
合计	3,534,217.91	16,552,811.25	3,534,217.91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261,286.61	31,726,648.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6,452,295.11	-7,966,292.53
合计	14,808,991.50	23,760,355.9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5,268,809.6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790,321.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060,385.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840,331.9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434,088.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9,356.4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305,659.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347,509.32
研发费加计扣除	-11,395,668.02
股权处置收益合并抵消的影响	586,502.97
所得税费用	14,808,991.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一)37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承兑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等	117,127,224.74	15,930,900.67
收到政府补助	10,994,815.71	48,415,469.09
经营性存款利息收入	9,131,333.93	6,203,494.14

其他	16,191,377.53	21,624,982.54
合计	153,444,751.91	92,174,846.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经营费用	56,892,986.56	67,085,705.19
开立履约保函、银行承兑汇票等缴存的保证金	11,762,858.50	11,551,916.53
其他	11,195,648.61	10,379,589.81
合计	79,851,493.67	89,017,211.5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单位间资金拆借款		5,624,918.92
合计		5,624,918.9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与处置日其货币资金余额的差额	3,935,641.21	
支付单位间资金拆借款		3,060,459.46
合计	3,935,641.21	3,060,459.46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单位间资金拆借款	40,240,000.00	29,400,000.00
合计	40,240,000.00	29,4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还非银行金融机构借款	25,500,000.00	24,156,637.71
支付单位间资金拆借款	66,966,993.33	
子公司注销分配少数股东现金	15,462,503.27	
合计	107,929,496.60	24,156,637.71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0,459,818.10	49,958,069.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7,292,196.02	78,424,961.49
信用减值损失		20,970,356.3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771,958.81	81,633,148.12
无形资产摊销	20,928,311.66	16,379,187.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229,408.45	4,682,105.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1,377,432.84	-7,183,680.3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159.86	4,748.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7,846,079.44	84,613,311.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907,462.04	-49,739,780.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452,295.11	-7,920,90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406,187.62	289,972,961.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145,136.91	-198,724,804.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309,247.22	-113,108,749.4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28,938.86	249,960,925.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58,876,937.49	822,214,214.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2,214,214.52	677,927,727.1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337,277.03	144,286,487.3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293,773.58
其中：菲达物料公司	3,293,773.58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229,414.79
其中：菲达物料公司	7,229,414.7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5,511,168.27

其中：浙江衢州巨泰建材有限公司[注 1]	88,630,481.15
衢州市清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注 2]	106,880,687.12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91,575,527.06

[注 1]以下简称衢州巨泰公司

[注 2]以下简称衢州清泰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与合并现金流量表差异 3,935,641.21 元系处置菲达物料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小于处置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余额，差额列报于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58,876,937.49	822,214,214.52
其中：库存现金	430.80	5,642.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8,876,506.69	819,273,681.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934,890.0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8,876,937.49	822,214,214.5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使用受到限制，以下货币资金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因未决诉讼而被法院冻结的账户	955,000.00	1,200,000.00
ETC 及用电保证金	99,000.00	8,000.00
其他货币资金		
履约保函保证金	88,942,127.56	172,153,149.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6,704,644.60	74,782,808.26
信用证保证金	203,847.00	1,029,231.00
投标保函保证金		
合计	146,904,619.16	249,173,188.57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839,895,605.06	833,013,013.86
其中：支付货款	839,895,605.06	804,782,454.25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28,230,559.61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6,904,619.16	保证金及诉讼冻结
应收款项融资	61,614,159.44	质押
固定资产	286,243,652.63	抵押
无形资产	28,507,478.20	抵押
织金菲达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76,837,409.60	注 1
合计	600,107,319.03	/

注 1：本公司将持有子公司织金能源公司 6,300 万元的股权质押，用于织金能源公司向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建设织金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1,353,106.19	6.3757	8,626,999.14
欧元	32,192.85	7.2197	232,422.72
卢比	1,105,185.94	0.08587	94,902.31
新加坡币	9,740.57	4.7179	45,955.04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004,730.45	6.3757	6,405,859.93
欧元	44.00	7.2197	317.67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菲达印度公司(FEIDA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新德里	印度卢比 INR
菲达国际电力公司(FEIDA INTERNATIONAL POWER TECHNOLOGY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币 SGD

菲达印度公司以及菲达国际电力公司期末资产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项目按本期平均汇率折算。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盐城环保产业园土地补偿款		递延收益	502,133.92
燃煤电站细颗粒物超低排放控制装备技术改造 项目		递延收益	293,075.00
2020 年数字经济投入政策奖补	1,197,900.00	递延收益	19,965.00
ERP、PLM、SCM、MES 等管理软件应用建设投入 补助		递延收益	142,540.00
钣金件自动焊接系统项目		递延收益	50,000.00
省两化深度整合国家示范区补助		递延收益	87,100.00
燃煤电站 PM2.5 预荷电及低温微颗粒控制装备 产业化项目		递延收益	1,736,605.72
重点企业研究院配套资金	3,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诸暨市振兴实体经济（传统产业改造）财政专 项激励资金		其他收益	1,006,866.6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补助	3,050,000.00	其他收益	3,050,000.00
小升规企业政府补助收入	848,800.00	其他收益	848,800.00
人才自主培养奖励	810,000.00	其他收益	810,000.00
知识产权奖励	618,200.00	其他收益	618,200.00
首台（套）产品奖励	550,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0
稳岗补贴	280,550.71	其他收益	280,550.71
高企复审补助	240,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0
院士专家工作站奖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人才公寓房租补贴	96,000.00	其他收益	96,000.00
开放型经济出口补贴	90,600.00	其他收益	90,600.00
其他零星补助	12,765.00	其他收益	12,765.00
合计	10,994,815.71		12,635,202.0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 处置 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 时点的确定 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 置投资对应的 合并财务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比例(%)	丧失 控制 权之 日剩 余股 权的 账面 价值	丧失 控制 权之 日剩 余股 权的 公允 价值	按照公允 价值重新 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 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权 之日剩余股 权公允价值 的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 权投资相关的 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损益 的金额
菲达物料公司	3,300,000.00	60.00	出售	2021-01-29	办妥财产权 交接手续	-64,188.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余干菲达公司	清算	2021-3-11	34,600,023.31	21,080.32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菲达电气公司	诸暨	诸暨	制造业	90.00	10.00	设立
菲达脱硫公司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菲达环境公司	诸暨	诸暨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科技公司)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94.60	5.40	设立
杭州菲达环保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菲达环保有限公司	盐城	盐城	制造业	100.00		设立
菲达设备公司	诸暨	诸暨	制造业	100.00		设立
诸暨辰通公司	诸暨	诸暨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商进出口公司	诸暨	诸暨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织金环境公司	毕节	毕节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70.00		设立
织金能源公司	毕节	毕节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81.95		设立
余干能源公司	余干	余干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51.00		设立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菲达华蕴公司 51% 股权, 但是不能控制该公司董事会, 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织金环境公司	30%	-256,793.44		17,017,811.70
织金能源公司	18.05%	366,553.07		13,253,462.97
余干能源公司	49%	-3,476,517.32		59,916,881.1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织金环境公司	32,452,911.42	63,706,448.34	96,159,359.76	39,433,320.74		39,433,320.74	27,606,992.05	83,794,535.88	111,401,527.93	54,157,449.86		54,157,449.86
织金能源公司	82,865,869.76	320,427,000.12	403,292,869.88	225,866,482.23	104,000,000.00	329,866,482.23	42,207,422.55	344,714,028.95	386,921,451.50	206,380,227.38	109,089,930.49	315,470,157.87
余干能源公司	50,543,426.75	339,462,792.94	390,006,219.69	80,926,870.44	186,800,000.00	267,726,870.44	39,481,636.03	135,157,169.83	174,638,805.86	61,764,523.30		61,764,523.3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织金环境公司	15,785,548.52	-855,978.13	-855,978.13	9,515,504.49	15,435,730.30	2,536,804.51	2,536,804.51	-2,256,959.29
织金能源公司	57,981,882.33	2,030,764.93	2,030,764.93	23,355,937.64	7,792,346.09	-9,293,465.29	-9,293,465.29	92,774,530.78
余干能源公司	215,325,907.83	-7,094,933.31	-7,094,933.31	-27,628,313.42		-1,662,230.15	-1,662,230.15	-7,295,570.9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菲达菱立公司[注]	诸暨	诸暨	制造业	50		权益法核算
菲达华蕴公司	诸暨	诸暨	制造业	51		权益法核算
豫能菲达公司	郑州	郑州	制造业	40		权益法核算
广西广投公司	南宁	南宁	制造业	45		权益法核算
菲达供应链公司	诸暨	诸暨	贸易业	40		权益法核算
紫光环保公司	杭州	杭州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35		权益法核算

[注]本期已注销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菲达菱立公司	菲达华蕴公司	菲达菱立公司
流动资产		160,333,277.09	18,353,426.61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153,654.99	7,655,826.61
非流动资产		731,443.52	25,021.45
资产合计		161,064,720.61	18,378,448.06
流动负债		125,965,658.36	2,539,700.0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5,965,658.36	2,539,700.0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099,062.25	15,838,748.0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900,521.75	7,919,374.03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900,521.75	7,919,374.0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91,105,587.61	7,117,200.85
财务费用	-9,847.92	-46,988.17	-9,824.23
所得税费用		8,764,733.42	
净利润	-1,199,849.30	30,099,062.25	949,750.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99,849.30	30,099,062.25	949,750.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紫光环保公司	豫能菲达公司	广西广投公司	菲达供应链公司	豫能菲达公司	广西广投公司	菲达供应链公司
流动资产	381,378,292	234,202,227.	8,996,455.51	244,283,289.	255,336,141.	10,799,040	70,178,275.41

	0.98	84		0410		.23	
非流动资产	2,954,617,554.06	100,336,029.64	299,273.01	6,055.44	159,051,036.69	377,909.97	233,374.06
资产合计	3,335,995,845.04	334,538,257.48	9,295,728.52	244,289,344.48	414,387,177.79	11,176,950.20	70,411,649.47
流动负债	1,289,981,432.03	323,609,073.27	2,177.85	170,668,827.58	381,253,508.20	10,679.98	20,467,611.91
非流动负债	630,511,861.62		8,510.00			8,510.00	
负债合计	1,920,493,293.65	323,609,073.27	10,687.85	170,668,827.58	381,253,508.20	19,189.98	20,467,611.9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08,061,169.29	10,929,184.21	9,285,040.67	73,620,516.90	33,133,669.59	11,157,760.22	49,944,037.5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58,423,409.25	4,371,673.69	4,178,268.30	29,448,206.76	13,253,467.84	5,020,992.10	19,977,615.02
调整事项							
--商誉	56,185,235.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4,371,673.69	447,301.47			450,000.0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14,608,644.46		4,625,569.77	29,448,206.76	13,253,467.84	5,468,293.57	19,977,615.0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41,750,836.00	13,083,271.99		1,882,684,811.92	1,647,804.00		149,256,833.00
净利润	121,635,236.88	-22,199,476.25	-407,973.66	21,286,489.34	-50,333,212.23	-1,508,489.23	-55,962.44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5,009.12			19,495.73		
综合收益总额	121,635,236.88	-22,204,485.37	-407,973.66	21,286,489.34	-50,313,716.50	-1,508,489.23	-55,962.4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6、五(一)8 及五(一)11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31.64%（2020 年 12 月 31 日：25.68%）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649,027,755.37	1,742,561,540.48	1,404,174,346.48	143,840,309.44	194,546,884.56
应付票据	183,880,000.00	183,880,000.00	183,880,000.00		
应付账款	1,557,777,024.38	1,557,777,024.38	1,557,777,024.38		
其他应付款	90,718,938.18	90,718,938.18	90,718,938.18		
长期应付款	128,000,000.00	174,340,049.63	31,588,392.83	86,787,239.02	55,964,417.78
小 计	3,609,403,717.93	3,749,277,552.67	3,268,138,701.87	230,627,548.46	250,511,302.34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434,185,500.00	1,457,226,293.19	1,457,226,293.19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应付票据	231,755,000.00	231,755,000.00	231,755,000.00		
应付账款	1,253,845,544.90	1,253,845,544.90	1,253,845,544.90		
其他应付款	182,348,320.67	182,348,320.67	182,348,320.67		
长期应付款	143,500,000.00	208,750,119.14	34,410,069.51	92,784,381.21	81,555,668.42
小 计	3,245,634,365.57	3,333,925,277.90	3,159,585,228.27	92,784,381.21	81,555,668.42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00,000.00	5,500,0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00,000.00	5,5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5,500,000.00	5,50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68,392,773.22	168,392,773.2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3,892,773.22	173,892,773.22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因被投资企业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诸暨骏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的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故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	资产经营管理	500,000 万元	25.67	25.6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钢集团)的前身为杭州钢铁厂,成立于1957年8月。1994年,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关于同意成立杭钢集团的批复》(国经贸企〔1994〕427号)以及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杭钢集团的通知》(浙政办发〔1994〕171号),杭州钢铁厂更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1995年,根据《关于成立浙江冶金集团的通知》(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政发〔1995〕177号),由浙江省冶金工业总公司和杭州钢铁集团公司等企业合并组成新的集团公司,重组后的集团公司名称仍为杭州钢铁集团公司。2017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杭钢集团公司改制方案的批复》(浙国资企改〔2017〕4号),杭州钢铁集团公司采用整体变更方式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由120,820万元增加至500,000万元,于2017年12月25日更名为杭钢集团,并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8

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省国资委关于杭钢集团公司国有股转有关事项的通知》（浙国资考核〔2018〕88号），将杭钢集团10%国有股权划转给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持有，杭钢集团于2019年11月2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持有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1430490399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之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化集团）	注1
菲达集团	股东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开化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宁波紫藤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菲达驿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菲达集团控制企业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公用分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检安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清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清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物流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市新前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华知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科健安全卫生咨询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巨程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衢化宾馆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培训中心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巨化传媒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能源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氟聚厂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硫酸厂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市清越环保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装备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巨化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程钢瓶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有机氟厂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衢州联州致冷剂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巨泰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衢州清泰公司	巨化集团控制企业
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联营企业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织金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诸暨市丰邦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关联
诸暨市众益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关联
菲达物料公司	原子公司

注 1:

巨化集团原系本公司控股股东,2019 年 7 月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无偿转让给杭钢集团。此外,杭钢集团持有巨化集团 15.01%股权,本公司董事长在巨化集团担任董事。故本期巨化集团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菲达供应链公司	采购钢材	393,759,558.78	115,265,486.25
	采购变频器	6,637.17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采购活性焦等	25,010,927.12	1,550,849.55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21,804,673.39	253,715,206.91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配套件/加工费	11,939,695.43	3,980,315.87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修服务	1,617,626.01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1,270,690.26	4,628,318.58
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79,369.80	595,849.07
江苏海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注]	采购环保设备		81,388,124.65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公用分公司	水电费及工程款		39,496,998.96
	管道及流量计安装等		243,323.45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氟石膏		8,434,245.54
浙江巨化检安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检修费		10,590,143.51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辅料采购/设备		10,374,467.01
诸暨市丰邦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外协加工费		8,669,466.55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采购氟石膏		5,685,432.48
	污水处理		2,432,465.99
巨化集团公司工程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		5,520,356.62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	采购材料		4,519,682.20
浙江省冶金物资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等		3,664,023.18
巨化集团公司兴化实业有限公司	餐费等		3,444,471.43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3,365,538.51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除盐水等		2,314,560.10
浙江巨化清安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费		2,012,528.12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氨水		1,691,927.06
浙江清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费等		1,572,641.50
浙江巨化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信息服务费		1,336,053.98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运维费及消防器材等		1,289,508.28
诸暨市众益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配套件		1,133,174.55
浙江巨化物流有限公司	过磅费等		702,739.61
浙江巨化自动化仪表有限公司	采购仪表		375,233.67
衢州市新前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343,173.82

浙江巨化电石有限公司	氮气等		146,878.20
浙江华知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费等		181,686.80
浙江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费		79,245.28
浙江科健安全卫生咨询有限公司	咨询费		66,037.73
衢州巨程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咨询费等		42,800.00
巨化集团	零星采购		33,835.87
衢州衢化宾馆有限公司	住宿费		24,458.36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培训中心	培训费		5,048.52
衢州巨化传媒有限公司	传媒服务		4,716.98
小 计		455,489,177.96	580,921,014.74

[注]本公司 2019 年 8 月 31 日将持有江苏海德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海德公司）股权全部转让，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在转让后的 1 年内仍将其认定为关联方，2021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将其作为关联方，故未披露 2021 年度采购数据。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环保设备	416,311,288.25	127,119,346.94
菲达华蕴公司	销售环保设备	165,233,468.36	
	提供劳务	2,000,000.00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运维服务	33,315,672.77	27,187,123.51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蒸汽		18,334,376.15
	销售环保设备	30,847,212.43	252,983.68
	固废、污水处理		37,142.11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21,444,762.45	
菲达供应链公司	销售钢材	4,202,123.89	6,461,327.43
	提供劳务	168,000.00	76,330.10
	水电费	179.64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销售废料	369,621.25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销售环保设备	356,718.59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销售环保设备	140,088.51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环保设备	4,943.36	
浙江巨化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40,346,673.42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污水、危废处理		17,678,933.16
浙江新世纪金属材料现货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7,669,663.68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电化厂	污水处理/乙炔		7,666,879.33
江苏海德公司	销售环保设备		6,144,597.16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固废、污水处理		5,181,179.81
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	固废、污水处理		4,921,040.11
巨化集团公司制药厂	污水、危废处理		2,793,302.36
浙江锦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固废、污水处理		2,639,178.71
豫能菲达公司	销售环保设备		1,538,461.54
	销售配套件		19,469.03
浙江巨化汉正新材料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1,512,704.20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氟聚厂	污水处理		1,478,132.50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硫酸厂	固废、污水处理		874,102.13
衢州市清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855,555.40

浙江巨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602,683.79
衢州市清越环保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279,056.60
浙江巨化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固废、污水处理		277,924.53
浙江凯圣氟化学有限公司	固废、污水处理		255,660.83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配套件		250,442.48
浙江巨化装备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危废处理		248,888.50
浙江巨化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污水、危废处理		233,636.10
浙江衢州氟新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222,099.67
浙江歌瑞新材料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188,164.00
衢州巨化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危废处理		174,480.00
	乙炔、废料等		38,985.46
浙江巨程钢瓶有限公司	固废、污水处理		160,184.00
开化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销售配套件		151,738.05
浙江衢州巨新氟化工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134,400.00
浙江博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120,332.36
巨化集团	固废、污水处理		67,924.53
浙江兰溪巨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57,596.00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		46,112.62
浙江衢州巨塑化工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39,431.50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有机氟厂	污水处理		31,528.00
浙江巨化检安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23,832.48
浙江衢州联州致冷剂有限公司	固废处理		17,670.00
小 计		674,394,079.50	394,411,273.9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菲达驿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57,142.86	257,142.86
菲达供应链公司	房屋租赁	37,692.53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动产租赁	13,008.85	
巨化集团公司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动产租赁		318,584.08
衢州巨化再生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73,394.50

浙江衢化氟化学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60,779.82
小计		307,844.24	709,901.2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菲达集团	房屋租赁	283,690.83	1,631,068.35
菲达供应链公司	房屋租赁		29,635.39
小计		283,690.83	1,660,703.7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短期借款：				
杭钢集团	75,000,000.00	2021/2/2	2022/1/14	否
杭钢集团	60,000,000.00	2021/2/4	2022/2/1	否
杭钢集团	70,000,000.00	2021/2/26	2022/2/25	否
杭钢集团	50,000,000.00	2021/2/26	2022/2/25	否
杭钢集团	200,000,000.00	2021/4/14	2022/4/13	否
杭钢集团	70,000,000.00	2021/12/24	2022/11/10	否
杭钢集团	250,000,000.00	2021/12/29	2022/11/25	否
杭钢集团	80,000,000.00	2021/12/24	2022/12/1	否
杭钢集团	100,000,000.00	2021/12/24	2022/12/15	否
菲达集团	75,000,000.00	2021/1/25	2022/1/24	否
菲达集团	40,000,000.00	2021/2/4	2022/2/1	否
菲达集团	80,000,000.00	2021/4/8	2022/4/7	否
长期借款：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注]	122,500,000.00	2021/4/10	2035/4/9	否
应付票据：				
菲达集团	9,415,000.00	2021/7/2	2022/1/2	否
菲达集团	4,025,000.00	2021/7/13	2022/1/13	否
菲达集团	18,858,000.00	2021/7/23	2022/1/23	否
菲达集团	23,760,000.00	2021/8/27	2022/2/27	否

[注]该笔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提供最高额 127,500,000.00 元的保证担保。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保函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由菲达集团为本公司在银行开立的履约保函、质量保函提供担保余额为 237,238,361.04 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44.86	590.9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2020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 2020 年度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杭钢股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以评估价 54,520.31 万元（考虑股利分配调整后的价格为 47,520.31 万元）购买杭钢股份所持有的紫光环保公司 35.00% 的股份，于 2021 年 2 月 3 日付清股权收购款。

(2) 为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子公司诸暨辰通公司与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菲达供应链公司开展钢铁贸易业务。2021 年度该类业务项下累计采购钢材 19,820.08 万元，均已返售给上述两公司，实现贸易损益 707.94 万元计入投资收益。

(3) 本期子公司余干能源公司因经营需要向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拆借资金 3,724 万元，计付利息 107.9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为 0 元。本期子公司织金环境公司因经营需要向织金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拆借资金 300 万元，计提利息 7.34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307.34 万元，账挂其他应付款。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豫能菲达公司	75,307,823.83	45,184,694.30	84,060,375.33	16,986,859.66
	菲达华蕴公司	23,587,759.81	707,632.79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13,883,045.83	416,491.37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86,933.17	95,608.00		
	衢州巨泰公司	2,540,000.00	254,000.00	3,810,000.00	114,300.00
	巨化集团有限公司物资装备分公司	650,000.00	130,000.00	650,000.00	65,000.00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577,500.00	17,325.00	50,000.00	5,000.00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158,300.00	4,749.00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氟聚厂			28,400.00	852.00

	江苏海德公司			26,009.98	780.30
	小 计	119,891,362.64	46,810,500.46	88,624,785.31	17,172,791.96
合同资产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137,169,039.09	4,115,071.17	46,323,061.10	1,660,452.97
	菲达华蕴公司	76,581,527.70	2,297,445.83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9,820,500.00	294,615.00	14,000.00	420.00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100,000.00	723,000.00	12,074,085.18	362,222.56
	豫能菲达公司			18,525,522.24	4,136,566.46
	小 计	230,671,066.79	7,430,132.00	76,936,668.52	6,159,661.99
预付款项	菲达供应链公司	30,300.00			
	杭钢集团	290.06			
	巨化集团			500.00	
	小 计	30,590.06		500.00	
其他应收款	巨化集团			244,240,155.48	7,327,204.66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2,083,700.00	62,511.00	1,350,525.00	40,515.75
	菲达供应链公司	4,652,625.57	139,578.77	122,275.77	3,668.27
	菲达华蕴公司	2,107,011.17	63,210.34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28,300.00	2,830.00	28,300.00	849.00
	菲达物料公司	50,000.00	25,000.00		
	豫能菲达公司	20,000.00	10,000.00	20,000.00	10,000.00
	开化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18,210.00	3,642.00	18,210.00	1,821.00
	菲达集团			67,784.80	12,487.96
	菲达菱立公司			32,034.00	961.02
	小 计	8,959,846.74	306,772.11	245,879,285.05	7,397,507.66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菲达供应链公司	32,543,993.46	33,200,277.66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2,884,195.88	1,827,585.00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776,300.00	1,511,982.28
	杭州紫恒矿微粉有限公司	432,581.59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22,790.00	
	菲达物料公司	82,140.17	
	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13,901.00	
	江苏海德公司		20,722,288.19
	诸暨市丰邦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1,282,415.43
	菲达菱立公司		10,697,600.00
	诸暨市众益环保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169,712.71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1,234,237.06
	小 计	36,855,902.10	81,646,098.33
合同负债	豫能菲达公司	2,580,530.97	2,403,539.82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62,086,620.14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6,352,115.04

	小 计	2,580,530.97	70,842,275.00
其他 应付 款	织金县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73,370.00	
	豫能菲达公司	614,753.08	1,000,000.00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175,882.42	
	菲达菱立公司	21,258.00	
	菲达华蕴公司	12,988.83	
	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9,726,993.33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71,000.00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50,000.00
	小 计	3,898,252.33	30,847,993.33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结清的不可撤销履约保函、投标保函、预付款保函余额如下：

单位：元

币 种	期末数		
	原币金额	汇率	折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	447,828,685.03	1.0000	447,828,685.03

美元	4,866,423.57	6.3757	31,026,856.76
欧元	101,843.90	7.2197	735,282.40
小计			479,590,824.19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组计划

根据公司 2021 年 12 月 15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公司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杭钢集团购买其持有的紫光环保公司 62.95% 股份。

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杭钢集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本次交易价格参考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1）第 0411 号）的评估结果，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紫光环保公司 62.95% 股份的交易对价为 91,542.56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 6.01 元/股，系根据公司本次资产重组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确定。

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情况，交易方案尚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仲裁

2015 年 2 月 14 日，本公司与江苏海德公司原股东朱为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为民将其持有的江苏海德公司 47% 的股权作价人民币 11,045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江苏海德公司原股东承诺，江苏海德公司的债权债务以股权转让基准日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为限，如果在股权转让基准日前客观已存在的未列入会计记录的或有债务导致其在股权转让后被债权人以任何形式追索，江苏海德公司原股东将承担由此产生的经济和法律后果。后公司查明股权转让基准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海德公司财务报表未反映的负债金额为 4,067.09 万元。公司按照协议约定不再支付股权转让对价中的尾款 1,905 万元及资金占用息 142.902 万元。

2018 年 5 月 30 日，朱为民向深圳国际仲裁院就公司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申请仲裁，要求本公司支付：(1) 股权转让款 1,905 万元；(2) 股权转让款资金占用息 142.90 万元；(3) 逾期支付股权转让款违约金 320.04 万元；(4) 赔偿逾期支付资金占用息的利息损失 11.34 万元；(5) 仲裁相关的律师费 25 万元以及其他仲裁费用。

2020 年 10 月 14 日，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部分裁决，裁决本公司应支付朱为民的金额为未支付股权转让款扣除本公司部分仲裁请求后的差额 1,503.26 万元，对于朱为民上述第(2)、(4)项请求不予支持，对于第(3)、(5)项请求待与本案相关的其他事项确定后再行裁决。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计提预计负债 1,503.26 万元，于 2021 年 4 月向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撤销深圳国际仲裁院作出的上述裁决，2021 年 12 月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本公司申请。2022 年 1 月 27 日，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裁定结果进行强制执行，从本公司银行账户扣划 1,627.09 万元（包括利息与执行费用），同时本公司向该法院申请财产保全，目前上述款项已被法院冻结，保全期限届满日期为 2025 年 2 月 20 日。

此外，本公司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于 2021 年 9 月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请仲裁申请撤销 2015 年 2 月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退还已支付的股权转让款，2021 年 12 月深圳国际仲裁院已受理上述仲裁申请。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 为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之说明。

② 公司及子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2013年5月16日本公司与神鹰集团签约，各为对方提供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担保，互保期2年，到期后续保2年，互保期自2015年5月16日起至2017年5月15日止。2016年10月，神鹰集团债务到期后无力偿还，由本公司代偿本息158,472,698.91元。神鹰集团将诸暨市“郎臻幸福家园”小区的14间商铺与诸暨市鼎盛苑小区小区的18间商铺（面积计8609.49平方米）抵押给本公司作为反担保资产。

上述32间商铺作为抵债资产于2021年8月过户至本公司，经债务重组后，本公司对神鹰集团债权余额变更为59,963,398.91元，已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因办理过户手续，本公司为神鹰集团代垫税费21,092,509.44元，扣除返还部分13,029,600.00元后，剩余部分8,062,909.44元于本期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以业务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环保设备	建造服务	其他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2,978,959,072.53	208,117,856.00	80,293,345.28	3,267,370,273.81
主营业务成本	2,570,537,895.67	208,117,856.00	51,846,967.95	2,830,502,719.62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与 Lanco Enterprise Pte. Ltd. (位于新加坡，以下简称兰科(新加坡)) 签约承建四个燃煤电站静电除尘器项目。兰科(新加坡) 是 Lanco Infratech Limited (位于印度，以下简称兰科基建) 的全资子公司。2017年8月7日，兰科基建被银行申请破产清算，法院准许其在2018年5月前进行自救重整。2019年2月15日，兰科(新加坡) 因资不抵债被强制清算，截至2021年12月31日账面未结转存货成本及未收回债权14,522.60万元，本公司已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2019年10月，本公司收到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19)青01破4号之三《通知书》，根据《通知书》，法院已受理青海盐湖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镁业) 破产重整一案。本公司系盐湖镁业供热中心烟气脱硫除尘项目承包商，项目合同总价11,378万元，该项目已进入试运行验收阶段。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账面未结转存货成本及未收回债权余额3,146.59万元，本公司已于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3) 2020年2月，本公司收到《甘肃省兰州市西固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第(2018)甘0104破申1号)，法院已受理兰州西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固热电) 破产重整一案。本公司系西固热电除尘器改造项目承包商，项目合同总额4,168万元(含增补)，该项目已验收合格。本公司于2019年将账面未结转存货成本及未收回债权余额489.39万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截至2021年12月31日已全额收回。

(4) 2018年1月16日，子公司菲达科技公司与上海赫得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赫得公司) 签订了《织金县城乡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建设收运设备采购商务合同》，合同金额4,290万元。2018年6月6日，上海赫得公司与菲达科技公司、织金环境公司签订协议书，约

定原采购合同中与机动车辆购置相关的条款由织金环境公司履行，涉及合同金额 2,440 万元亦由织金环境公司支付。后上海赫得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因设备质量问题争议，菲达科技公司与织金环境公司尚余 1,215 万元货款未支付。2019 年 7 月，上海赫得公司就未付货款对菲达科技公司和织金环境公司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0 年 11 月，法院作出判决，菲达科技公司与织金环境公司应支付上海赫得公司货款及违约金计 1,036.38 万元，上海赫得公司应支付菲达科技公司与织金环境公司设备质量鉴定费 34 万元。公司本期已经按照判决结果支付相应款项。

(5) 2016 年 9 月至 2019 年 1 月期间，子公司菲达科技公司、浙江万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作为联合体与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顺控）签订《顺德区顺控环投热电项目烟气净化系统采购合同》及一系列补充协议，合同总价款 55,379,856.41 元，该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竣工验收。2020 年 10 月 29 日，广东顺控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称项目设计、供货、安装、技术资料交付等环节均不符合合同要求，要求菲达科技公司和浙江万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赔付消缺支出与违约金合计 2,334.88 万元，扣除其应付未付合同价款 1,925.22 万元后赔付其 409.66 万元。2021 年 8 月 4 日，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做出一审判决：(1) 菲达科技公司、浙江万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一次性向广东顺控连带赔偿消缺支出损失 450.96 万元及其利息，(2) 菲达科技公司、浙江万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广东顺控连带支付逾期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金 200.33 万元，(3) 广东顺控一次性向菲达科技支付合同价款 1,741.38 万元及其逾期付款损失。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各方已经按照判决结果支付相应款项，2020 年已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 725.89 万元在本期予以转回。

(6) 本公司联营企业豫能菲达公司受其下游客户经营影响，债权回收与债务偿还存在一定困难。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菲达脱硫公司、菲达电气公司和菲达环境公司应收豫能菲达公司款项余额 7,530.78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余额 437.17 万元，根据本公司管理层对该债权未来可收回金额预测结果计提坏账准备 4,518.47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37.17 万元。此外，本公司对豫能菲达公司上述债权余额已取得豫能菲达公司下游客户河南能源化工集团公司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豫能菲达公司将其对鹤壁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化工分公司等 3 家客户享有的应收账款分别质押给了本公司及子公司菲达脱硫公司、菲达电气公司。

(7)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菲达科技公司应收北京博朗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博朗公司）债权余额 487.50 万元。菲达科技公司已通过诉讼方式进行催收，且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已判决菲达科技公司胜诉，由于北京博朗公司经营困难，已被法院列为多个案件的失信被执行人，本公司管理层预计该债权未来收回的可能性极低，于本期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8)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天津天钢联合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钢公司）债权余额 177.62 万元。天津天钢公司已被法院裁定破产重整，根据重整方案本公司债权中的 117.09 万元转为建信信托-彩蝶 1 号财产权信托计划，由该信托的收益偿还债务；其余债权连同账面未确认的质保金计 126.85 万元通过债转股的方式受偿，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债转股方案尚未实施。本公司管理层预计该债权未来收回的可能性极低，于本期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9) 子公司诸暨辰通公司与上海新嘉艺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嘉艺公司）签订《机械式停车设备销售安装合同》，合同总价 296.50 万元。公司已按约交付设备，保质期已届满，收到上海新嘉艺公司货款 142.94 万元，剩余 153.56 万元债权未收回，诸暨辰通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2021 年 7 月 16 日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上海新嘉艺公司应支付诸暨辰通公司设备款 60 万元。本期收到货款 7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未收回债权余额 146.56 万元，本公司管理层预计该债权未来收回的可能性极低，本期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0)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2 日诸暨市人民政府《关于对诸暨辰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诸暨市布谷湾科技生态园有限公司等国有土地上房屋实施征收的决定》（诸政发〔2020〕26 号），子公司诸暨辰通公司位于浣东街道暨东路 168 号的房地产被诸暨市房屋征收安置所予以征收。2020 年 12 月 28 日，诸暨辰通公司与诸暨市房屋征收安置所签订《诸暨市 2020 年度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经评估后征收补偿金确定为 159,017,740.00 元，由诸暨市安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支付给公司，征收房屋应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搬迁腾空并交付。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经与租赁方签订清退协议并完成了清退工作，将厂房所有钥匙移交完毕，诸暨辰通公司收妥所有补偿金。

2020年12月30日，诸暨辰通公司与诸暨市安华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签订《收购合同》，约定将诸暨辰通位于安华镇的厂房按照评估价出售给该公司并于2021年3月31日前腾空移交，出售价格为13,809,10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诸暨辰通公司已收到全部出售款并将厂房移交给诸暨市安华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厂房相关的产权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6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之说明。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312,391.21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3,312,391.21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312,391.21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二)之说明。

(5) 租赁活动的性质

租赁资产类别	数量	租赁期	是否存在续租选择权
房屋	842.86 平方米	2021.1.1-2021.12.31	否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8,800,781.47
其中：未纳入租赁收款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收入	

2) 经营租赁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投资性房地产	145,252,928.32
小 计	145,252,928.32

(2) 其他信息

租赁活动的性质

租出资产类别	数量	租赁期	是否存在续租选择权
厂房	37,811.30 平方米	2020.11.10-2023.11.9	否

商业用房	8,609.49 平方米	2021.1.1-2026.5.30	否
厂房	235.00 平方米	2018.2.1-2023.2.1	否

(二) PPP 项目合同

1. 合同概括性介绍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与余干县城管局签订《余干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合同》(以下简称 PPP 项目合同),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和上饶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实施该项目。该项目计划投资 38,125.00 万元,项目运作方式为 DBFOT,建设一座日焚烧处理 600t/d 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配套建设 2×300t/d 机械炉排焚烧炉及余热锅炉+1×12MW 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项目合作期为 30 年,其中建设期 2 年、运营期 28 年。

2. 合同中可能影响未来现金流量金额、时间和风险的相关重要条款

项目运营第一年垃圾供应保底量为 360t/d,每年按照 10%递增至 480 t/d 为项目最终保底量。垃圾处理价格为 74.88 元/吨(含税),合作期间合同双方可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对垃圾处理价格提出调价申请。

项目公司生产的除自用外的剩余电量按照相关程序并网,上网基准电量由发电计划指标管理部门核定。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2〕801 号),以生活垃圾为原料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均先按其入场垃圾处理量折算成上网电量进行结算,每吨生活垃圾折算上网电量暂定为 280 千瓦时,上网电价每千瓦时 0.66 元(含接网工程投资和运行维护费),其余上网电量执行当地燃煤发电机组上网电价;上网电价以最终报送当地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核定的为准。

3. 公司拥有的相关权利和承担的相关义务

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PPP 合作期内,项目公司以独家特许经营方式行使如下权利:(1)运营、维护项目所涉及的全部基础设施,行使和享有合同项下约定的权利和权益;(2)合作期间享有整个项目的使用权和收益权,包括收取垃圾处理服务费、发电上网收入;(3)项目合作期满,如果余干县政府需要继续委托单位运营该项目,项目公司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运营权。项目公司承担的相关义务包括:(1)采用 DBFOT(设计—建设—融资—运营—移交)运作方式,负责勘察、设计、投资和建设 PPP 项目合同涉及的垃圾焚烧发电厂,并对全部项目设施进行运营和维护;(2)合作期满后,按合同约定向余干县城管局或政府指定机构无偿移交项目设备、设施、其他权利和权益、文件和资料;(3)在项目合作期满移交后的 24 个月内,项目公司提供满足正常生产需要的技术咨询服务。

4. 合同变更情况

PPP 项目合同在本期未发生变更。

5. 合同分类方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定,该 PPP 项目资产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31,378,703.12
1 至 2 年	123,708,833.71
2 至 3 年	150,978,081.77
3 年以上	90,492,726.80
合计	596,558,345.4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8,096,441.76	6.39	29,633,859.94	77.79	8,462,581.82	15,066,084.28	3.53	15,066,084.2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58,461,903.64	93.61	64,740,201.45	11.59	493,721,702.19	411,376,832.94	96.47	49,638,090.56	12.07	361,738,742.38
合计	596,558,345.40	/	94,374,061.39	/	502,184,284.01	426,442,917.22	/	64,704,174.84	/	361,738,742.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豫能菲达公司	21,156,454.54	12,693,872.72	6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
印度 BGR 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9,210,194.57	9,210,194.57	100.00	存在产品质量纠纷, 预计不能收回
印度兰科公司	3,484,607.67	3,484,607.67	100.00	对方已破产
江苏兴达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316,000.00	2,316,000.00	100.00	公司胜诉, 对方无可执行财产
天津天钢联合特钢有限公司	1,776,184.98	1,776,184.98	100.00	对方破产重整, 预计无法收回
河北省电力建设第二工程公司	153,000.00	153,000.00	100.00	对方破产, 预计不能收回
合计	38,096,441.76	29,633,859.94	77.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37,477,068.34	64,740,201.45	14.80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120,984,835.30		
合计	558,461,903.64	64,740,201.45	11.5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27,723,573.62	6,831,707.21	3.00
1-2年	53,102,442.19	5,310,244.22	10.00
2-3年	85,757,587.50	17,151,517.50	20.00
3年以上	70,893,465.03	35,446,732.52	50.00
小计	437,477,068.34	64,740,201.45	14.8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66,084.28	16,939,057.70	2,371,282.04	29,633,859.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9,638,090.56	15,102,110.89		64,740,201.45
合计	64,704,174.84	32,041,168.59	2,371,282.04	94,374,061.3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兰州西固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371,282.04	银行存款收回
合计	2,371,282.04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6,700,000.00	14.53	2,601,000.00
第二名	44,835,891.52	7.52	
第三名	34,996,579.00	5.87	
第四名	29,813,841.23	5.00	2,223,726.92
第五名	23,587,759.81	3.95	707,632.79
合计	219,934,071.56	36.87	5,532,359.7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41,400,000.00	41,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17,176,870.67	722,514,096.23
合计	458,576,870.67	763,914,096.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菲达电气公司	23,400,000.00	23,400,000.00
菲达环境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合计	41,400,000.00	41,40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4,664,981.95
1 至 2 年	121,593,878.53
2 至 3 年	11,447,310.61
3 年以上	94,582,520.59
合计	492,288,691.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往来款	385,729,566.79	353,189,097.49
应收股权转让款		244,240,155.48
担保代偿款	68,026,308.35	158,472,698.91
押金保证金	21,136,030.35	20,113,349.05
备用金	5,631,899.82	11,637,246.16
其他	11,764,886.37	8,086,180.68
合计	492,288,691.68	795,738,727.7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8,104,091.76	361,205.80	64,759,333.98	73,224,631.54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05,751.95	105,751.95		
--转入第三阶段		-293,998.59	293,998.59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308,475.52	179,547.33	9,016,117.66	1,887,189.4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689,864.29	352,506.49	74,069,450.23	75,111,821.0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963,398.91	9,900,909.44	69,864,308.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61,232.63	-8,013,719.97	5,247,512.66
合计	73,224,631.54	1,887,189.47	75,111,821.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往来款	48,906,339.80	1年以内	9.93	
		89,937,984.27	1-2年	18.27	
		6,805,484.50	2-3年	1.38	
		16,999,774.46	3年以上	3.45	
第二名	关联往来款	39,302,335.79	1年以内	7.98	
		20,050,790.40	1-2年	4.07	
		1,698,082.89	2-3年	0.34	
		12,069,538.44	3年以上	2.45	
第三名	关联往来款	65,902,143.78	1年以内	13.39	
第四名	担保代偿款	8,062,909.44	1年以内	1.64	8,062,909.44
	担保代偿款	59,963,398.91	3年以上	12.18	59,963,398.91
第五名	关联往来款	38,473,855.02	1年以内	7.82	
合计		408,172,637.70		82.90	68,026,308.3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2,948,668.43		752,948,668.43	759,833,668.43		759,833,668.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70,954,616.43	4,371,673.69	566,582,942.74	46,618,750.46		46,618,750.46
合计	1,323,903,284.86	4,371,673.69	1,319,531,611.17	806,452,418.89		806,452,418.8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菲达环境公司	12,600,000.00			12,600,000.00		
菲达脱硫公司	155,248,295.34			155,248,295.34		
诸暨辰通公司	79,899,600.00			79,899,600.00		
江苏菲达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菲达科技公司	47,367,500.00			47,367,500.00		
菲达电气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菲达技术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菲达印度公司	3,283,495.34			3,283,495.34		
织金能源公司	73,756,800.00			73,756,800.00		
菲达国际电力公司	5,222,595.00			5,222,595.00		
华商进出口公司	119,421,382.75			119,421,382.75		
织金环境公司	42,084,000.00			42,084,000.00		
余干菲达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余干能源公司	58,650,000.00	8,415,000.00		67,065,000.00		
菲达设备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759,833,668.43	8,415,000.00	15,300,000.00	752,948,668.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菲达菱立公司	7,919,374.03		7,319,449.38	-599,924.65							
菲达华蕴公司		2,550,000.00		15,350,521.75						17,900,521.75	
小计	7,919,374.03	2,550,000.00	7,319,449.38	14,750,597.10						17,900,521.75	
二、联营企业											
豫能菲达公司	13,253,467.84			-8,881,794.15				4,371,673.69			4,371,673.69
广西广投公司	5,468,293.57			-842,723.80						4,625,569.77	
菲达供应链公司	19,977,615.02			9,470,591.74						29,448,206.76	
紫光环保公司		475,203,100.00		39,405,544.46						514,608,644.46	
小计	38,699,376.43	475,203,100.00		39,151,618.25				4,371,673.69		548,682,420.99	4,371,673.69
合计	46,618,750.46	477,753,100.00	7,319,449.38	53,902,215.35				4,371,673.69		566,582,942.74	4,371,673.6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36,134,752.35	2,316,360,179.58	2,059,764,533.34	1,802,032,304.60
其他业务	19,908,191.16	9,101,804.07	150,275,211.47	119,172,382.01
合计	2,656,042,943.51	2,325,461,983.65	2,210,039,744.81	1,921,204,686.61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2,630,778,059.18	2,316,360,179.58	2,210,039,744.81	1,921,204,686.6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地区	2,581,293,471.65
境外地区	49,484,587.5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1,911,689,221.0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719,088,838.11
合计	2,630,778,059.1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2,581,293,471.65	2,276,867,390.22	2,144,182,342.40	1,872,645,774.11
境外	49,484,587.53	39,492,789.36	65,857,402.41	48,558,912.50
小 计	2,630,778,059.18	2,316,360,179.58	2,210,039,744.81	1,921,204,686.61

2)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911,689,221.07	2,109,789,151.7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719,088,838.11	100,250,593.02
小 计	2,630,778,059.18	2,210,039,744.81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78,576.19 万元，公司预计该金额将随着工程的完工进度，在未来 1-3 年内确认为收入。

其他说明：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540,900,888.04 元。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3,902,215.35	-20,351,816.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36,024.88	184,275,278.13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息	22,016,770.89	13,765,370.66
合计	78,255,011.12	247,688,832.3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087,272.98	
股权处置收益	-74,175.6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35,202.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079,422.34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6之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8,792,492.4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54,989.9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657.2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623,498.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356.47	
合计	87,643,739.2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4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0	-0.06	-0.06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4,547,577.70	
非经常性损益	B	87,643,739.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3,096,161.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2,040,102,472.4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I	-53,395.4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	6.00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D + A/2 + 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2,067,349,563.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2.64%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1.60%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54,547,577.70
非经常性损益	B	87,643,739.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3,096,161.56
期初股份总数	D	547,404,672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547,404,672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0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6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东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3月30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